2023年度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14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　件 21

第五部分 附　表 6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研究制定生物产业发展战略、产业规划、发展政策等工作；负责生物产业的招商引资、项目建设、项目运营、企业服务等全链条推进服务工作；负责推进生物医药创新平台建设、协同创新、成果引进转化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协调推进天府国际生物城建设发展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生物产业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无纳入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生物产业局设综合处、功能区建设推进处、产业研究处、招商促进处、成果转化处、健康产业处、企业服务处等7各处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4,376.1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054.66 万元，下降 12.0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生物产业局产业扶持资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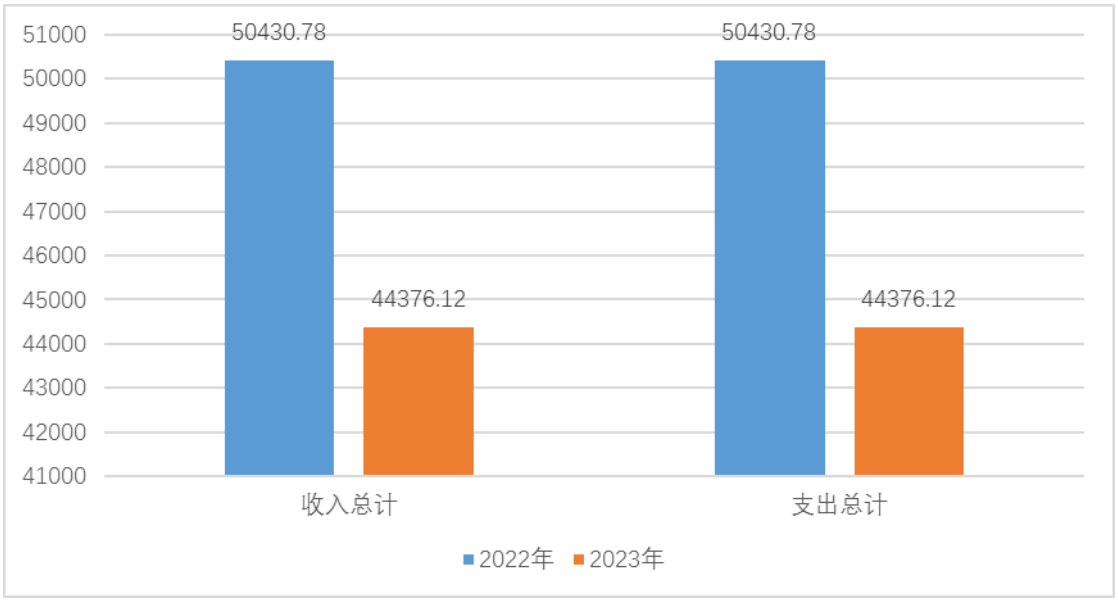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4,376.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376.12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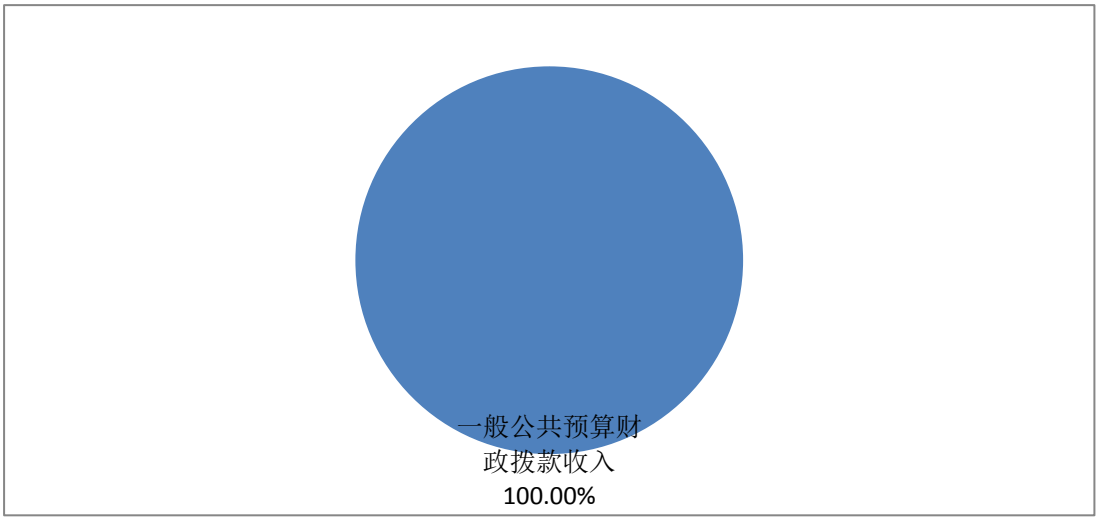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4,376.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74.90 万元，占 4.66%；项目支出 42,401.22 万元，占 95.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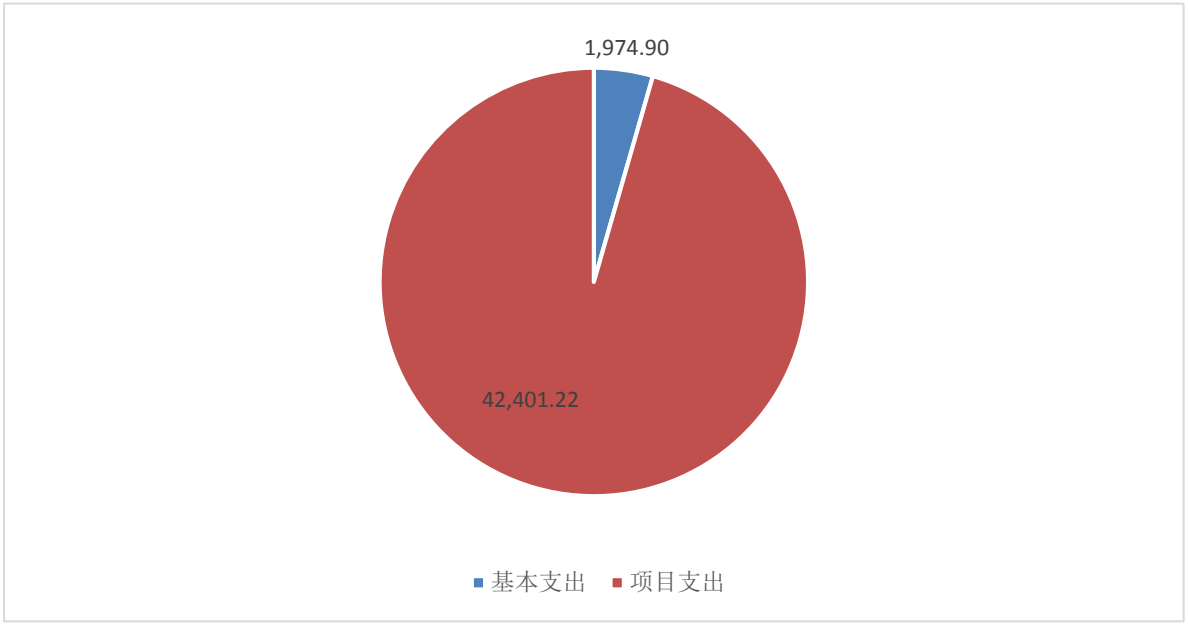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4,376.1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054.66 万元，下降 12.0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生物产业局产业扶持资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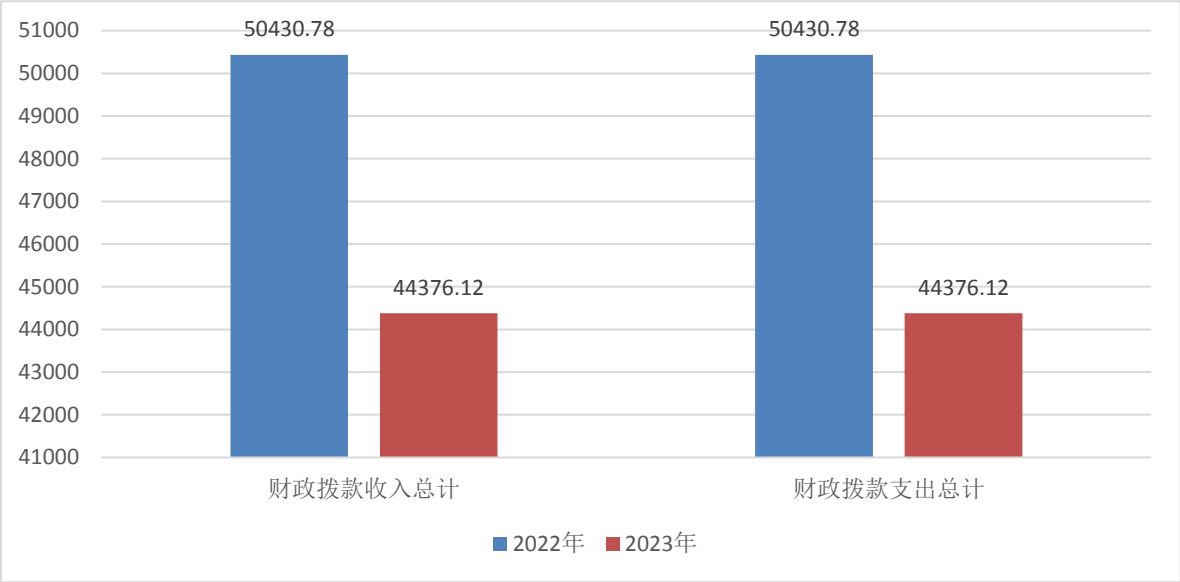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376.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054.66 万元，下降 12.0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生物产业局产业扶持资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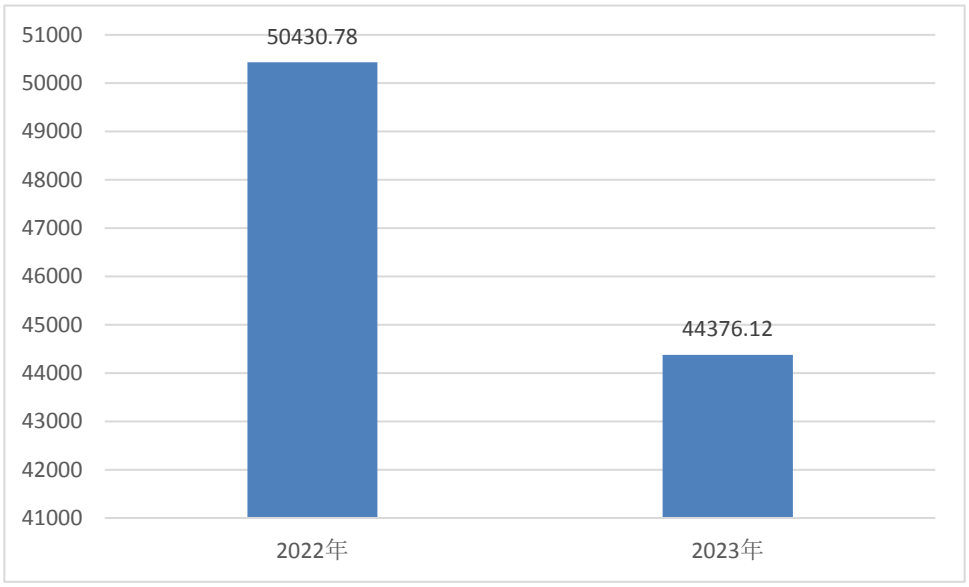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376.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32 万元，占 0.33%；**科学技术支出** 23,832.00 万元，占 53.7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1 万元，占 0.38%；**卫生健康支出** 2405.17 万元，占 5.4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38.65 万元，占 39.3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4.73 万元，占 0.60%；**住房保障支出** 122.95 万元，占 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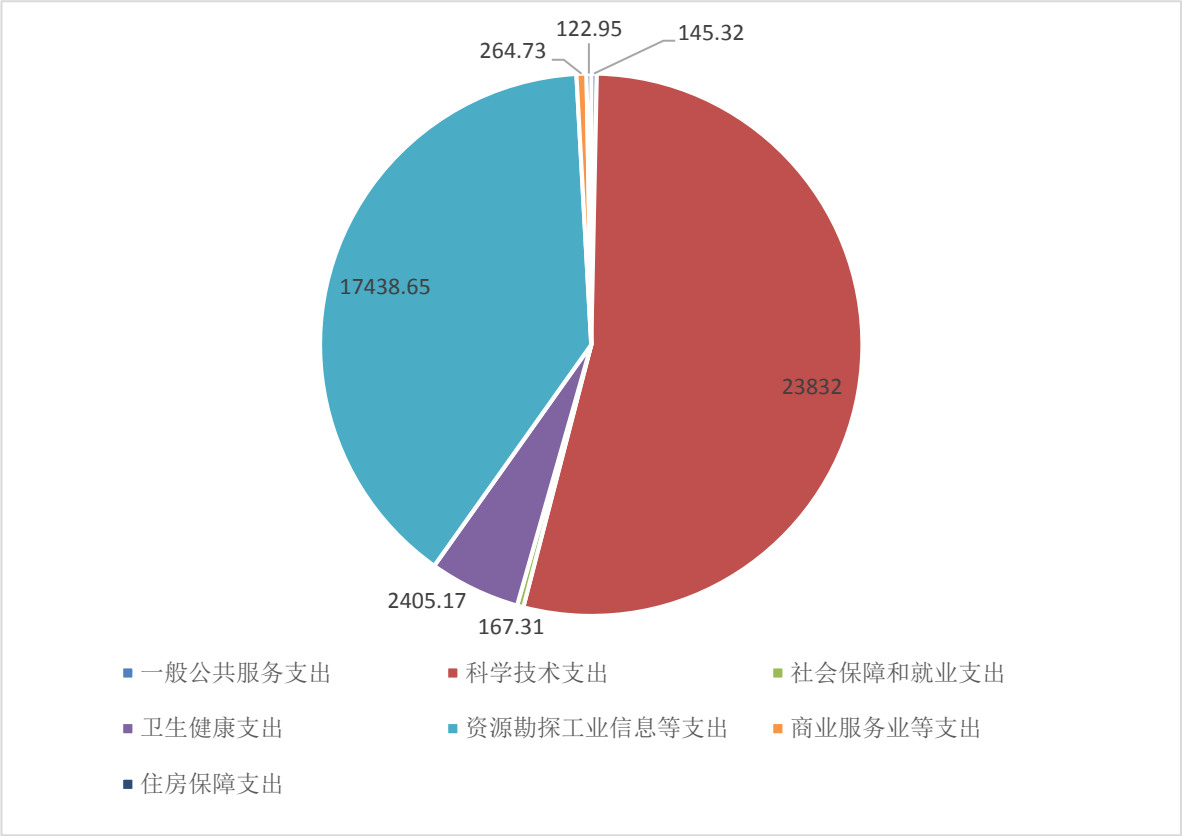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4,376.12 万元，完成预算 99.5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支出决算为 145.32 万元，完成预算 83.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及公务接待费减少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支出决算为 23,832.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111.54 万元，完成预算 99.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支出小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5.77 万元，完成预算 9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支出小于预算数。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决算为 2,307.14 万元，完成预算 99.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物资仓储管理费用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9.04 万元，完成预算 99.96%。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8.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586.61 万元，完成预算 99.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节约。

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3,604.53 万元，完成预算 98.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开展实际情况减少明细项目预算支出。

1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2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2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64.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 122.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支出小于预算数。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支出决算为 18.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支出小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74.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4.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200.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4.34 万元，决算为 6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和公车运行维护费节约。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52.16 万元，增长 361.72%，主要原因是增加因公出国（境）费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起的接待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44.46 万元，占 66.7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84 万元，占 2.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0.28 万元，占 30.46%。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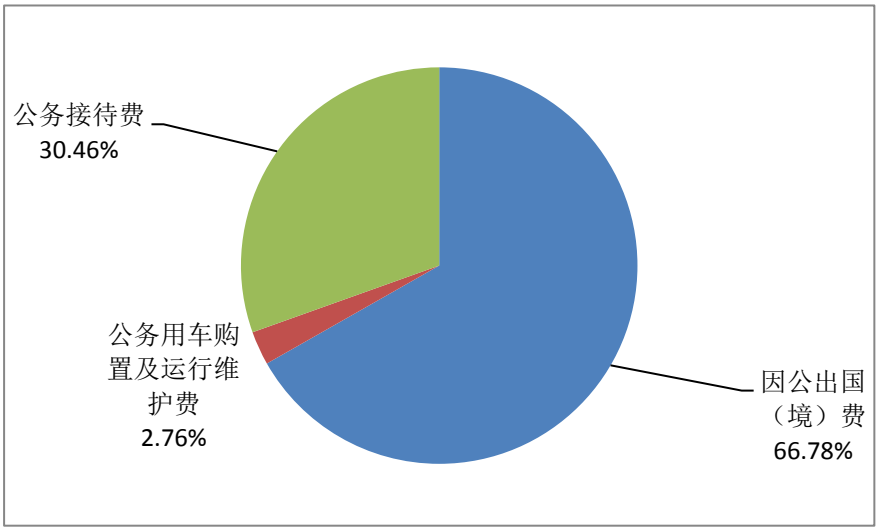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4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6 万

元，完成预算的99.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过程中产生的费用节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44.4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无因公出国（境）情况，2023年恢复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3个，因公出国（境）5人次。

开支内容包括：赴瑞士、法国、德国执行经贸合作任务；出访新加坡、泰国并赴香港进行重点项目促进工作；赴英国、瑞典、奥地利进行重点项目促进工作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60万元，支出决算为1.84万元，完成预算的51.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养费用节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1.06万元，增长135.90%，主要原因是2023年公务车加油储值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各种会议、接待、考察等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5.99万元，支出决算为20.28万元，完成预算的78.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6.64万元，增长48.68%，主要原因是加大招商引资活动力度，商务接待批次比2022年有所增加。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2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外重点企业来访等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2023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共计 103 批次，98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编制 2023 年度预算阶段，组织对 14 个等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其中涉及 13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对 19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在 2023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19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年终执行完毕后，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生物产业安全环保服务专项等项目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二）绩效自评结果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94.36分。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生物局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三个牢牢把握”“四个发力”重要指示，紧扣省委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重要要求，落实市委关于产业“建圈强链”和重点片区建设要求，牢牢把握高新区党工委“十个重点突破”工作部署，稳经济促发展，助力现代化生物产业体系建设；聚要素优生态，助力科技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强功能促融合，助力生物城高质量发展，扎实推动生物产业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科技创新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件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管理绩效自评表》（附件3）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管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件4）

《部门政府采购绩效自评表》（附件5）

《部门政府采购绩效自评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件6）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4.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产业规划与研究专项”“法律事务专项经费”“招商专项经费”等 19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19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得分 97.02 分，其中，最高 100 分，为产业规划与研究专项、创建领先科技园区专项资金、前沿医学中心研究极大楼项目、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专项资金、天府锦城实验室专项、成财产发[2023]72 号下达 2023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项目；最低 82.65 分，为企业服务专项经费项目。另外对 4 个项目开展政策评价，其中，最高 100 分，为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专项资金、创建领先科技园区专项资金、成财产发[2023]72 号下达 2023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项目；最低 97 分，为成财产发[2023]26 号下达 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项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附件 7）

《财政产业政策绩效自评表》（附件 8）

《财政产业政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件 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生物产业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0.04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5.65 万元，增长 8.4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生物产业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93.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90.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92.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92.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9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生物产业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3.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反映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放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等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　件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机构设置	生物产业局内设机构综合处、功能区建设推进处、产业研究处、招商促进处、成果转化处、健康产业处、企业服务处等7个处室。
主要职能职责	生物产业局主要职能职责是负责研究制定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发展战略、产业规划、发展政策；负责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的招商引资、项目建设、项目运营、企业服务等全链条推进服务工作；推进成都高新区生物医药创新平台建设、协同创新、成果引进转化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协调推进天府国际生物城建设发展工作；承办成都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重点工作内容	2023年，生物产业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战略机遇，瞄准生物经济先导区创建，紧紧围绕“强主体、强创新、强配套、强功能、强协同”五个聚焦，力争实现全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突破1400亿元，百亿级企业数量实现零的突破，数量达1家，上市及过会企业总数达9家；为成都高新区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贡献生物产业力量。 重点任务1功能区建设：建强产业载体，力争全年供应土地面积不低于660亩。新开工建设9万平方米孵化园、22万平方米加速器，累计建成16万平方米专业载体。呈现城市新区项目新形象，“三个做优做强”重点片区项目45个，力争2023年完成投资不低于50亿元。推动区域生态价值转化，力争启动永安湖中央森林整体策划，以及人才公园二期、条堡河公园二期设计，启动生物城站区域、永安站区域TOD城市设计工作。加快建设智慧蓉城建设，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和智慧化水平。 重点任务2产业研究：深化产业研究，积极推进生物经济先导区方案和规划研究，打造特色产业集群，会同行业顶尖咨询机构组建医药健康产业智库，针对新赛道、发展热点、趋势等进行深入研究，为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力争相关成果公开发表（发布）。 重点任务3招商促进：精准实施项目招引，促进产业链精准配套。聚焦产业图谱，靶向开展“链主”、“链属”项目招引，进一步产业集群的稳固性、吸附性，力争引进GE医疗中国精准医疗产业化基地、绿叶生命科学研发及产业化创新基地等“链主”项目，以及坤鼎成都国际精准医疗科技园、苦生肿瘤精准用药测试平台项目等重点配套“链属”项目，推动上下游高效协作、集群发展。 重点任务4成果转化：强化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推动国家精准医学产业创新中心建设1.42万平方米载体全面完成装修并进入试运营，组团申报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启动争创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打通创新成果转移转化通道，加速天府锦城实验室（前沿医学中心）二期30万㎡建成投运，实施国家精准医学产业创新中心13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揭榜挂帅”，面向全国遴选一批顶尖团队。多措并举打造人才“蓄水池”，吸引更多国内外顶尖大科学家，持续实施Bio-talent企业领袖计划、高端人才猎聘活动，重点解决头部企业高端领军型人才招引以及研发生产企业工程师型专业技能人才。强化金融服务，加大金融投融资路演活动频次，建设生物产业保险创新示范基地。 重点任务5企业服务：推动头部链主企业倍增强链，持续实施企业倍增培育计划，力争新增全区首家本土培育产值过100亿元企业1家（倍特药业）。壮大有根企业聚势壮链，聚焦创新型中小企业群体，实施企业梯度培育，重点加强本地上市企业培育，鼓励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支持企业上规入库、进阶升级。提升上下游协作水平稳链，搭建平台强化链主与链属、产业上下游协作，定期发布供需机会清单，加快制造业和生产型服务业融合，提升产业链韧性，聚焦强化成渝、跨市区、市域园区协同，提升区域协同合作能力。

资金使用情况	年度预算数					年度执行数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60293.18	2742.73	0	63035.91		41633.39	2742.73	0	44376.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	完成指标	得分	扣分说明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	预算管理体系科学性	开展管理体系建设工作（项目库建设等）数量	≥2项	2项	1	已开展项目库建设；实行定期清理、滚动管理等建设工作		
		预算安排准确性	——	100%	83.41%	0.83	预算安排准确率未达100%，按比例得分，扣0.17分。	预算资金总来源72046.05万元，调整取消资金11752.83万元，预算结余注销资金196.79万元，调整取消资金略大，主要系研究极大楼相关资金调整取消因素。	进一步提升年初预算和中期评估准确性，压减调整取消资金和结余注销资金。
		部门总体执行进度	——	≥98%	70.40%	0			

	执行进度	部门执行序时进度	——	24.4%、52.4%、70.1%	27.89%、37.87%、44.24%	0	第二、三季度序时进度未达标，扣1分	重点项目因工作推进等具体情况下半年未进行资金拨付。	提前筹划，合理安排项目启动时间及支出计划，优化预算执行序时进度。
	预算控制	一般性支出及物业管理费控制	一般性支出及物业管理费超年初预算经济科目数	≤0个	1个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扣1分。	根据工作计划安排，新增出国任务。	
	资金管理	分配拨付及时	接到市级专项转移支付后，未在30日内正式拨付项目实施单位事项数	=0项	0项	2			
绩效管理	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率	——	100%	100%	1			
	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制定	——	清晰、细化、可衡量	清晰、细化、可衡量	1			
		项目绩效目标制定	——	清晰、细化、可衡量（产出100%量化，效益50%量化）	清晰、细化、可衡量（产出100%量化，效益50%量化）	1			
	事前绩效评估	完整性	——	完整	完整	1			
	自评质量	准确性	——	准确	准确	2			
	结果应用	结果应用率	——	≥20%	100%	1			
	标准建设	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	——	已开展	已开展	1			
	协助配合	配合度	“两书一函”、不配合被通报批评事项	= 0起	0起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健全	2			
部门管理	基础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合规	2			
		合同管理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2			
		财务管理有效性	——	有效	有效	2			
	“三公经费”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	≥0%	-361.82%	0	当年“三公经费”执行数比上年“三公经费”执行数未压减	根据工作计划安排	严格执行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经费”管理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2			
	政府/非政府采购管理	采购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3			
	政府购买服务	规范性及效益性	——	规范	规范	2.9669			
	资产管理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	资产管理绩效评价得分率	100%	91%	2.73	按得分比例折算，扣0.27分	1.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6.61%，原因是我单位于2017年成立，大多资产在成立后采购，资产还未到使用年限。 2.内部调剂未达两次及以上。	进一步加强资产的合理配置和节约、有效使用，加强和规范资产内部调配使用，提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信息公开管理	信息公开	——	及时规范公开	及时规范公开	1			
重点履职绩效	功能区建设	任务完成率	——	1	100%	1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	≥40亿元	43.9亿元	4.5			
		累计建成专业载体面积	——	≥160000平方米	160000平方米	4.5			
	产业研究	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			
		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相关研究成果公开发表（发布）次数	——	≥1次	1次	4.5			
		研究成果意见建议采纳次数	——	≥2次	2次	4.5			
	招商促进	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			
		项目签约落地率	——	≥80%	90%	3			
		重大项目入驻率	——	≥10%	15%	3			
		实际到位投资额	——	≥30亿元	35亿元	3			
	成果转化	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			
		新增认定公共技术平台数量	——	≥5个	5个	3			
		临床阶段在研I类新药品种增长率	——	≥10%	15%	3			
		尖端人才增长率	——	≥10%	10%	3			
	企业服务	任务完成率	——	=100%	83.33%	0.83	按任务完成比率得分，扣0.17分	举办生物产业各类活动参与企业数量未达预期目标，因工作计划调整，部分沙龙取消或替换，导致参与企业不足。	建议加强项目设计的合理性，充分开展风险评估，并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确保计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同比增长率	——	≥10%	16.70%	3			
		规上企业产值增长率	——	≥6%	7.90%	2			
		区内百亿级企业累计数量	——	≥1家	1家	2			
		区内上市及过会企业累计数量	——	≥9家	10家	2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9.04%	10			
合计得分						94.36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94.36分，2023年，生物局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三个丰丰把握”“四个发力”重要指示，紧扣省委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重要要求，落实市委关于产业“建圈强链”和重点片区建设要求，丰丰把握高新区党工委“十个重点突破”工作部署，稳经济促发展，助力现代化医药健康产业体系建设；聚要素优生态，助力科技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强功能促融合，助力生物城高质量发展，扎实推动生物产业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科技创新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存在的主要问题	1.在预算管理方面：预算编制上，因政策资金等年初根据财政统筹，未足额预算，在中期评估时进行追加等因素导致预算编制准确性不高；预算执行上，第二、三、四季度执行率较低，序时进度未达标。 2.在部门管理方面：“三公经费”管理上，因工作需要，“三公经费”支出活动较疫情期间有所增加，导致“三公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资产管理上，超最低使用年限，内部资产调剂等方面未达考核标准，待进一步加强。 3.重点履职绩效方面，综合此次自评反馈，还存在一下不足： （1）企业服务领域，举办各类活动机参与企业数量未达预期目标。 （2）生物医药专业性强、大项目招商跟踪周期，招商线索受企业投资意愿和经济形势疫情影响，投资活跃度不高。该项目2年时间智能分析数据有限，线索推荐精准率、有效招商线索还存在不足，需要提升。 （3）天府锦城实验室，还需进一步对标先进单位持续优化机制体制及运营模式；平台建设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快进度，尽快完成二批次平台+N个中心全面建成。								
主要改进措施	1.在预算管理方面，建议一是在年初预算时，加强和财政的沟通统筹，尽量提供较为准确的资金需求，方便财政在年初统筹安排较为足额的政策资金，降低中期评估调整金额；二是加强预算执行跟踪，在预算中期评估中，加强对支出事项的风险评估，准确识别和管控项目不确定性，提升中期评估的有效性；三是提前筹划，合理安排项目启动时间及支出计划，优化预算执行序时进度。 2.在部门管理方面：建议一是严格“三公经费”预算约束，进一步对支出规模进行压减；二是进一步加强资产的合理配置和节约、有效使用，加强和规范资产内部调配使用，提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3.在重点履职绩效方面： （1）加强项目设计的合理性，充分开展风险评估，并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确保计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促进履职绩效的达成。 （2）提高招商线索的数量、质量能级；及时更新平台数据，力争获取更多跨国企业信息；智慧健康等细分领域目标企业打标进一步专业化、精细化。 （3）针对天府锦城实验室建设，一是持续加强对标学习；二是保障财政资金支持力度，加快完成建设，尽快实现科学实验开展。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预算管理（8分）	预算编制（2分）	预算管理体系科学性	1	部门（单位）是否构建层级分明、目标清晰、管控有力的预算体系	部门（单位）推动项目库建设：实行定期清理、滚动管理；财务部门强化资金统筹调控，大力压减经常性项目数量；实施项目排序管理；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等。上述工作部门（单位）开展1项得0.5分，最高1分。			
		预算安排准确性	1	反映部门（单位）年初预算安排的准确性	指标得分=（预算资金总来源-调整取消资金-预算结余注销资金）/预算资金总来源*指标分值，预算资金总来源是指年初预算与执行中追加预算（不含当年中央、省、市专款）总和。			
	执行进度（2分）	部门总体执行率	1	部门（单位）按要求严格预算管理	部门总体执行率达98%(含）以上，不扣分；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直至扣完。 部门总体执行率=财政拨款执行数÷财政拨款调整预算数。			
		部门执行序时进度	1	部门（单位）按要求严格预算序时管理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全区季度预算执行进度一季度达24.4%、二季度达52.4%、三季度达70.1%，每季度未达到全区季度预算执行进度目标扣0.5分，直至扣完。			
	预算控制（2分）	一般性支出及物业管理费控制	2	反映部门（单位）一般性支出和物业管理费控制情况。	根据“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和物业管理费对应经济科目数据，每发现一项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扣1分，直至扣完。			
	资金管理（2分）	分配拨付及时	2	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预算资金。	接到市级专项转移支付后，未在30日内正式拨付项目实施单位，发现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绩效管理（10分）	工作完成情况（1分）	完成率	1	考察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绩效管理各环节实际开展绩效管理项目的数量÷绩效管理各环节应开展绩效管理项目总数（绩效管理各环节应开展绩效管理项目总数包括：应开展绩效评估的项目数、应编制绩效绩效目标项目数、应开展绩效监控的项目数和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的总和）	指标得分=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指标权重分值。			
	绩效目标（2分）	部门整体目标制定	1	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整体目标设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主要考核是否将部门整体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目标任务；具体目标任务是否通过量化、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匹配等。定性指标是否注明具体定性要求，发现一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项目绩效目标制定	1	部门按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应为定量指标，定性指标需要对指标注明具体定性要求，效果指标中应至少50%以上量化指标。发现1个项目未达到要求扣0.5分，直至扣完。			
	事前绩效评估（1分）	完整性	1	部门当年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按规定部门应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项目，全部开展不扣分，每发现一个项目未开展扣0.5分，直至扣完。			
	自评质量（2分）	准确性	2	部门自评情况（包括项目、政策、整体），核实自评情况与实际完成情况的准确性	自评结果与实际结果存在差异，每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结果应用（1分）	结果应用率	1	考察部门绩效管理各环节结果应用情况。绩效结果应用率=（绩效管理各环节绩效管理发现的问题和建议得到实际应用的数量/绩效管理各环节绩效管理发现的问题和建议总数）	与绩效结果应用目标（计划）比，高于设定目标（计划）的得1分，低于设定目标（计划）或未设定绩效结果应用目标（计划）的不得分。			
	标准建设（1分）	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	1	部门按照要求开展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以正式印发文件为准）	开展该项工作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协助配合（2分）	配合度	2	配合各级财政部门开展重点绩效管理	每收到一份“两书一函”的，扣0.5分。不配合上级财政部门工作，被上级财政部门通报批评的，扣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推进厉行节约、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厉行节约管理措施、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部门绩效管理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发现一处缺失扣1分，发现一处未执行扣0.5分，直至扣完。			

部门管理（22分）	基础管理（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是否符合部门（单位）内控要求等情况；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是否有超范围、标准列支；是否私设“小金库”及滥发钱物；往来资金管理是否合规；存量资金管理是否清缴，使用是否合规。发现一个问题点扣0.5分，直至扣完。			
		合同管理规范性	2	部门（单位）使用合同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按合同规定支付费用。	合同管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内控制度要求；是否在规定时间对合同进行签订、备案和公告；是否按合同要求支付费用；。发现一个问题点扣0.5分，直至扣完。			
		财务管理有效性	2	考察部门是否按规定报销费用；是否按规定进行账务处理；是否按规定上缴收入；是否对部门内部、各所属单位、上级资金及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工作监督和定期考核。在财务管理过程方面情况。	费用报销、账务处理是否及时正确；收入是否及时上缴；对部门内部、下属单位、分配的资金是否制定明确的财务监控监督措施；监控、监督措施执行有效；资金支付管理、货币资金管理、会计管理、票据管理、账户管理、决算管理、基建预决算管理是否有效，发现一个问题点扣0.5分，直至扣完。			
	三公经费”管理（4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考核当年“三公经费”压减情况，降低“三公经费”投入	当年“三公经费”执行数比上年“三公经费”执行数较上年有压减的，得1分。未压减不得分。			
		“三公经费”管理规范性	2	当年“三公经费”使用是否符合管理制度规定	“三公经费”使用是否超范围，标准等，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0.5分，直至扣完。			
	政府/非政府采购管理（3分）	采购规范性	3	考察政府/非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程序、采购方式的规范性。	采购方式、程序中每一点不规范，扣1分，直至扣完。			
	政府购买服务（3分）	规范性及效益性	3	考察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采购程序、采购方式的规范性。	1.采购方式、程序未发现问题得1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扣0.5分，直至扣完。 2.部门自评时，根据所有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自评得分，经平均换算后评分。指标得分=2×（所有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自评得分平均分÷100）。			
	资产管理（3分）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	3	考察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各环节的规范性及其效果。	根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换算。			
	息公开管理（1分	信息公开	1	除涉密单位和信息外，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财政要求及时完成预算、决算、绩效等信息公开工作	与相关公开法律比较，重点与《成都市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比较，每发现一处不相符扣0.5分，直至扣完。			
重点履职绩效（50分）	重点任务一	任务完成率		得分=分值×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实际完成任务量大于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得满分。	1.重点履职绩效指标设定，由部门根据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等梳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各项重点任务分值，由部门根据任务重要性在总权重分值（50分）中分配。 2.重点任务指标设定，应根据相关重点任务实际情况，设置具体三级指标。其中，任务完成率是共性指标，占该重点任务重分值的10%。关键绩效指标为个性指标，根据具体任务实际确定，每项重点任务至少设定2个关键业绩指标，量化指标不少于1个，个性指标分值应占该重点任务重分值的90%。由部门按指标重要性进行分配。 3.年初已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评分标准按与年度初绩效目标比，达到或超过设定的绩效目标的不扣分；低于设定的绩效目标，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扣完。			
		关键绩效指标一						
		关键绩效指标二						
		……						
	重点任务二	任务完成率						
		关键绩效指标一						
		关键绩效指标二						
		……						
	……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指标一				1.满意度指标设定，由部门根据按满意度调查结果得分，在总权重分值（10分）中分配。 2.年初已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评分标准按与年度初绩效目标比，达到或超过设定的绩效目标的不扣分；低于设定的绩效目标，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扣完。			
	满意度指标二							
	……							
合计			100分					

附件 3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管理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预算主管部门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项目实施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年初资产总额（万元	165.310133								
年度资产总额（万元	223.165798								
项目实施情况	预期总目标			总目标完成情况			备注		
	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明晰产权关系，实施产权管理；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推动资产的合理配置和节约、有效使用。			2023年单位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相关管理规定，不断完善和优化相关管理措施，国有资产合理、节约、有效地使用，资产的完整和安全得到基本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	完成指标	得分	扣分说明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资产基础管理	资产制度管理	制度健全	/	健全	健全	3			
		制度执行	/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2			
	资产配置管理	预算管理	/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5			
		资产配置标准	/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5			
		优先调剂配置资产	/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5			
		政府集中采购	办公设备政府集中采购率	100%	100%	2			
			办公家具政府集中采购率	100%	100%	2			
		重大资产配置决策	/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2			
	资产使用管理	岗位职责	/	职责明确	职责明确	3			
		信息化管理	纳入信息化系统管理率	100%	100%	3			
		日常管理	/	规范	规范	7			
		审批制度	/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5			
	资产处置管理	资产处置合规性	/	合规	合规	4			
	资产财务管理	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	/	规范	规范	5			
	资产报告管理	资产报告	/	按规定报告	按规定报告	2			
	资产监督管理	历年接受有关部门监督、社会监督，以及自查监督发现的资产管理问题的情况	资产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100%	5			
资产使用效益	闲置资产变化率	闲置资产变化率	/	连续2年无闲置资产	连续2年无闲置资产	10			
	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	≥30%	6.61%	1	全部在用资产金额：504.9861资产超最低使用年限金额：33.4035		
	信息化应用率	信息系统时间节点完成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4			
		信息数据完整性	/	完整准确	完整准确	5			

	信息化应用率	条形码或电子标签应用	/	已应用	已应用	3			
		账实相符	/	相符	相符	3			
	资产共享共用率	资产共享共用率	内部资产调配使用次数	≥2次	0次	0			
满意度	资产使用对象满意度			≥90%	100%	5			
合计得分						91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91分，2023年单位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相关管理规定，不断完善和优化相关管理措施，国有资产合理、节约、有效地使用，资产的完整和安全得到保障。								
存在的主要问题	1.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6.61%，原因是我单位于2017年成立，大多资产在成立后采购，资产还未到使用年限。 2.资产共享共用较少。								
主要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资产的合理配置和节约、有效使用，加强资产内部调配使用，提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4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管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资产基础管理（60分）	1. 资产制度管理（5分）	制度健全	3	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及内控制度。	未按要求建立资产管理及内控制度不得分。
		制度执行	2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未得到严格执行，发现1处，扣1分，直至扣完。
	2. 资产配置管理（21分）	预算管理	5	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资产配置标准及程序编制资产配置预算。	未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和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资产配置标准	5	严格执行资产配置标准。	未严格执行资产配置标准，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优先调剂配置资产	5	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	未严格执行优先通过调剂方式配置资产要求的，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政府集中采购	2	办公设备政府集中采购率。	集中采购率=政府集中采购办公设备数量/实际购买办公设备数量。采购率等于100%或当年未采购此类资产的，计2分；指标小于100%的，计0分。
			2	办公家具政府集中采购率。	集中采购率=政府集中采购办公家具数量/实际购买办公家具数量。指标等于100%或当年未采购此类资产的，计2分；指标小于100%的，计0分。
		重大资产配置决策	2	资产配置重大事项是否经可行性研究和集体决策。	未将资产配置重大事项纳入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或未有会议记录、会议决策文件佐证的，不得分。
	3. 资产使用管理（18分）	岗位职责	3	资产使用人、管理人，及维护、保养、维修岗位职责明确。	未明确岗位职责，或责任履行不到位，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信息化管理	3	资产全面纳入信息化系统管理。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未纳入信息化管理的，发现1项资产未纳入管理，扣1分，直至扣完。
		日常管理	7	按要求组织对资产进行日常动态监管。	严格按照货币资产和实物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的规定进行日常管理，是否存在程序规范、手续齐全、定期或者不定期对资产盘点、对账且对盘点结果进行妥善处理等方面的问题，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审批制度	5	建立出租出借事项报批制度，事业单位对外投资经可行性研究和集体决策。	未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4. 资产处置管理（4分）	资产处置合规性	4	出租和处置收入是否按照政府非税收入和国库集中收缴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	资产处置未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未按权限报批、报备，未进行评估和备案、未按规定上缴出租及处置收入等，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5. 资产财务管理（5分）	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	5	是否设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台账，依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不得形成账外资产。	1. 设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台账，依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未形成账外资产的，计2分，否则不得分； 2. 对采用建设方式配置资产的，应当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并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竣工财务决算，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的，计2分，否则不得分； 3. 对无法进行会计确认入账的资产，通过组织专家参照资产评估方法进行估价入账的，计1分，否则不得分。
	6. 资产报告管理（2分）	资产报告	2	本级部门报告年度资产管理情况。	未按规定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并向区财政局报告的，不得分。
	7. 资产监督管理（5分）	历年接受有关部门监督、社会监督，以及自查监督发现的资产管理问题的情况	5	对历年监督提出的资产管理问题的进行整改。	1. 积极推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整改的，计 1 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2. 有条件整改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计 2分，未及时整改的不得分； 3. 暂无条件整改的问题已制定整改措施和明确整改期限的，计2分，未制定整改措施或明确整改期限的，不得分。

资产使用效益（35分）	1.闲置资产变化率（10分）	闲置资产变化率（10分）	10	设闲置资产变化率为X，X=当年闲置资产总额/上年闲置资产总额*100%。	当X≥100%，计0分；90%≤X<100%，计3分；80%≤X<90%，计4分；70%≤X<80%，计6分；X<70%，计8分；两年均无闲 置资产或上年有闲置资产考核年度无闲置资产的，计10分；上年无闲置资产考核年度出现闲置资产的，计0分。
	2.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5分）	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5分）	5	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X，X=资产超最低使用年限金额/全部在用资产金额*100%。	X≥30%计5分；20%≤X<30%，计3分；10%≤X<20%，计2分；5%≤X<10%，计1分；X<5%，计0分。
	3.信息化应用率（15分）	（1）信息系统时间节点完成率（4分）	4	资产发生变化及时更新。	1.按时更新资产信息数据的，计4分； 2.半个月之内更新数据的，计2分； 3.一个月之内更新数据的，计1分； 4.一个月之后更新数据的，计0分。
		（2）信息数据完整性（5分）	5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所列数据完整、准确。	发现1处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3）条形码或电子标签应用（3分）	3	条形码或电子标签应用情况。	1.凡资产管理中使用条形码或电子标签等可记录资产管理全过程新技术的，计3分；2.未使用的，计0分。
		（4）账实相符（3分）	3	账实相符情况。	1.凡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事项一卡一物，账卡齐全的，计3分；2.凡不齐全的，计0分。
	4.资产共享共用率（5分）	资产共享共用率（5分）	5	资产共享共用情况。	1.部门、单位实现内部资产调配使用2次及以上的，计5分；2.部门、单位实现内部资产调配使用1次的，计3分；3.未实现内部资产调配使用的，计0分。
满意度（5分）	资产使用对象满意度（5分）		5		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表评分。
合　计			100分		

附件5

部门政府采购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资金使用情况	年度预算数					年度执行数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1188.61	0	0	1188.61		1165.34	0	0	1165.3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	完成指标	得分	扣分说明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预算管理	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	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	——	健全：完全执行	健全：完全执行	4			
	采购预算编制	年初采购预算编制偏差率	——	≤5%	4.33%	4			
		采购资金支付比例	——	≥90%	98.04%	4			
	采购预算执行	采购预算规定时限执行率	——	年初预算项目≥98% 追加预算项目≥95%	年初预算项目≥99.59% 无追加预算项目	8			
		取消采购任务预算金额占比	——	≤5%	0.04%	4			
		采购合同签订与履约验收	——	100%	100%	3			
		资金支付进度	——	100%	100%	3			
		废标率	——	0%	0%	3			
需求管理	采购需求确定	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	——	100%	100%	5			
	采购需求调查	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况	——	100%	100%	5			
	采购需求审查	开展需求审查的情况	——	100%	100%	5			
政策落实	支持绿色发展	节能、节水产品采购比重	——	≥90%	100%	4			
		环保产品采购比重	——	≥90%	100%	4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按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比例	——	100%	100%	5			
		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比重	——	≥80%	100%	4			
		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以及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	——	书面报告+公示	书面报告+公示	4			
	支持乡村振兴	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	——	≥10%	已完成	8			
信息公开	采购意向	意向公开	——	100%	100%	2			
	采购公告	采购公告	——	100%	100%	3			
	合同公告备案	合同公告备案的时效性	——	100%	100%	3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	——	100%	99.96%	3.00	其他椅凳类、文件柜、其他台（桌）类未实施政府采购	其他椅凳类、文件柜、其他台（桌）类未实施政府采购	加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跟踪监控，对跟踪发现的绩效目标偏差，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纠偏，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资金节约率	——	≥6%	1.18%	0	资金节约率为1.18%	资金节约率为1.18%	进一步统筹资金安排，做好全年采购任务谋划，尽量结合实际工作提高采购项目实施的效率，推动提高政府采购工作质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
		采购项目被投诉率	——	0%	0%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	完成指标	得分	扣分说明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采购质量	采购项目投诉成立率	——	0%	0%	2			
		相关群体满意度	——	100%	100%	5			
激励加分	采购效率	采购项目实施的效率	——	≥10个	1个	0.5			
	工作质效	政府采购工作参与度	——	≥0项	0	0			
合计得分						97.5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97.5分，2023年度生物局全面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和省市区有关文件精神及要求，从预算管理、需求管理、政策落实、信息公开、完成结果等方面全面完成年度政府采购工作任务，政府采购绩效达成情况较好，符合正常的绩效水平，达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								
存在的主要问题	1.2023年度政府采购项目中其他椅凳类、文件柜、其他台（桌）类未按计划实施采购，未完成预期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99.96%。 2.资金节约率为1.18%，说明节约的采购资金不够多。								
主要改进措施	1.加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跟踪监控，对跟踪发现的绩效目标偏差，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纠偏，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进一步统筹资金安排，做好全年采购任务谋划，尽量结合实际工作提高采购项目实施的效率，推动提高政府采购工作质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								
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6

部门政府采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计算公式	评价依据	数据来源	评分方法	评分方式		备注	实际得分	扣分原因	扣分依据	评价备注	指标值计算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110													
内控管理（4）	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	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	4	按规定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有效防范风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一条，《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条，《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促进政府采购提质增效的通知》（川财采〔2022〕1号）二、压紧压实采购人主体责任（五）强化政府采购内控管理，《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99号）	被评价单位提供	1.内控制度建设（2分）：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包括归口管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全部内容的得满分，每缺一项扣0.4分，最多扣2分 2.内控制度执行（2分）：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全部严格执行采购内控制度得2分，每有1个项目未执行扣0.4分，最多扣2分（总分为前两项得分之和）		√						
预算管理（29）	采购预算编制	年初采购预算编制偏差率	4	年初采购预算总额和全年采购预算总额越接近，说明年初采购预算编制越准确，反之亦然	|1-年初采购预算总额/全年采购预算总额|*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被评价单位提供，同级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年初采购预算编制偏差率高于40%不得分，高于30%低于40%得1分，高于20%低于30%得2分，高于10%低于20%得3分，低于10%得4分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采购资金支付比例	4	全年采购资金支付金额与全年采购预算总额越接近，说明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越科学	全年采购资金支付金额/全年采购预算总额*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被评价单位提供，同级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采购资金支付比例低于60%不得分，高于60%低于70%得1分，高于70%低于80%得2分，高于80%低于90%得3分，高于90%得4分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采购预算执行	采购预算规定时限执行率	8	截至当年10月31日，进入采购程序（发出采购文件）的年初预算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占年初采购预算总额的比例越大，并且截至当年12月31日，进入采购程序（发出采购文件）的追加预算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占当年追加采购预算总额比例越大，表示执行效率越高，否则资金使用效益越差	1.年初预算项目：截至当年10月31日进入采购程序（发出采购文件）的年初预算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年初采购预算总额*100% 2.追加预算项目：截至当年12月31日进入采购程序（发出采购文件）的追加预算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当年追加采购预算总额*100%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省级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采〔2018〕20号	被评价单位提供，同级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1.年初预算项目（共4分）：采购预算规定时限执行率低于92%不得分，高于92%低于94%得1分，高于94%低于96%得2分，高于96%低于98%得3分，高于98%得4分 2.追加预算项目（共4分）：采购预算规定时限执行率低于80%不得分，高于80%低于85%得1分，高于85%低于90%得2分，高于90%低于95%得3分，高于95%得4分（总分为前两项得分之和）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取消采购任务预算金额占比	4	取消采购任务预算金额占全年采购预算总额比例越小，表示预算执行得越好，反之亦然	取消采购任务项目预算金额/全年采购预算总额*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被评价单位提供，同级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取消采购任务预算金额占比高于20%不得分，高于15%低于20%得1分，高于10%低于15%得2分，高于5%低于10%得3分，低于5%得4分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采购合同签订与履约验收	3	1.是否按规定及时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2.采购合同中是否包含履约验收方案 3.是否按履约验收方案进行了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财库〔2021〕22号）第二十四条	被评价单位提供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每有一个项目存在“未在规定时限内签订采购合同”“未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验收方案”“未按履约验收方案进行验收”任意一种情况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资金支付进度	3	采购资金实际支付进度小于合同约定支付进度越多，表示资金使用效率越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要求	被评价单位提供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每有1个项目实际支付进度小于合同约定支付进度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废标率	3	项目废标数量占全年政府采购项目总数量的比例越小，说明废标频率低	项目废标数/全年政府采购项目总数*100%		被评价单位提供，同级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废标率高于6%不得分，高于3%低于6%得1分，低于3%得2分，废标率为0得3分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需求管理（15）	采购需求确定	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	5	财政部门在监督检查中认定未依法确定采购需求的项目数越少，说明需求管理水平越高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每有1个财政部门在监督检查中认定未依法确定采购需求的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		√						
	采购需求调查	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况	5	应当开展需求调查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规定开展了需求调查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十条、第十一条	被评价单位提供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每有1个应当开展需求调查的政府采购项目未按规定开展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采购需求审查	开展需求审查的情况	5	是否按规定开展了一般性审查和重点审查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	被评价单位提供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每有1个项目未按规定开展一般性审查的扣0.5分，每有1个项目未按规定开展重点审查的扣0.5分，以上两项扣完为止		√						
政策落实（29）	支持绿色发展	节能、节水产品采购比重	4	节能、节水产品采购金额占同类产品采购总额比重越高，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越好	节能、节水产品采购金额/同类产品采购总额*100%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高于90%得满分，以2%划分区间，每低于90%1个区间扣1分，扣完为止	√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环保产品采购比重	4	环保产品采购金额占同类产品采购总额比重越高，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越好	环保产品采购金额/同类产品采购总额*100%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高于90%得满分，以2%划分区间，每低于90%1个区间扣1分，扣完为止	√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按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比例	5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例外情形但未按规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占全年采购预算总额的比例越低，表示政策落实情况越好	（1-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例外情形但未按规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全年采购预算总额）*100%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被评价单位提供，同级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低于96%不得分，高于96%低于97%得1分，高于97%低于98%得2分，高于98%低于99%得3分，高于99%低于100%得4分，100%得5分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比重	4	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的比例越高，表示对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越有力	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金额/全年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总额*100%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高于80%得满分，以2%划分区间，每低于1个区间扣1分，扣完为止	√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以及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	4	是否按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被评价单位提供书面报告和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的截图，同级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1.书面报告：能提供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公开情况：能提供公开截图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总分为前两项得分之和）		√						
	支持乡村振兴	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	8	有食堂的单位，或共用食堂预留份额填报代表单位，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比例不低于10%，并完成采购任务；无食堂的单位，或共用食堂预留份额填报非代表单位，完成2022年预留份额填报工作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2〕54号）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有食堂的单位，或共用食堂预留份额填报代表单位，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比例达到10%且完成采购任务得8分；预留比例达到10%但未完成采购任务得3分；预留比例未达到10%不得分。无食堂的单位，或共用食堂预留份额填报非代表单位，完成2022年预留份额填报工作得8分，否则不得分	√	√						

信息公开（8）	采购意向	意向公开	2	除批量集中采购、商场直购、网上竞价、框架协议合同授予、定点采购、合同续签、进口机电产品采购、工程招标等实施形式，预算单位应当对本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意向进行公开。因预算单位不可预见的原因急需开展的采购项目，可不公开采购意向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1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21〕153号）	被评价单位提供，评价组核实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每有1个项目按《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21〕153号）规定应当公开采购意向而未公开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采购公告	采购公告	3	发出的采购公告不含涉密信息、没有错敏词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1号）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采购公告每发现存在错敏词1处扣1分，只要存在涉密信息上网的情况，此项得0分		√					
	合同公告备案	合同公告备案的时效性	3	是否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了公告，7个工作日内进行了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	被评价单位提供，评价组核实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每有1个项目未在规定时限内公告或备案采购合同的扣1分，扣完为止		√					
完成结果（15）	目标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完成绩效目标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占全年采购预算总额比例越高，说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越好，反之亦然	完成绩效目标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全年采购预算总额*100%		被评价单位提供	得分=3分×目标完成率		√					
		资金节约率	3	采购合同金额与采购预算金额的差额越多，说明节约的采购资金越多，越符合政府采购“优质优价”的目标	（1-采购合同金额/采购预算金额）*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一条、第六十六条	被评价单位提供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高于6%得3分，高于4%低于6%得2分，高于2%低于4%得1分，低于2%不得分		√	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采购质量	采购项目被投诉率	2	被投诉的采购项目数占全年政府采购项目总数的比例越低，说明采购质量越好	被投诉的采购项目数/全年政府采购项目总数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得分=2分×（1-采购项目被投诉率）		√					
		采购项目投诉成立率	2	因采购人责任导致投诉成立的采购项目数量占全年政府采购项目总数的比例越低，说明采购质量越好	因采购人责任导致投诉成立的采购项目数/全年政府采购项目总数*100%		同级财政部门提供	得分=2分×（1-采购项目投诉成立率）		√					
		相关群体满意度	5	采购人和采购项目受益群体对采购项目的满意度越高，说明采购质量越好	根据实际调查情况计算采购人和采购项目受益群体满意率		评价组提供	得分=2分×采购人满意率+3分×采购项目受益群体满意率		√					
激励加分（10）	采购效率	采购项目实施的效率	5	鼓励已完成采购需求审查和计划备案等具备条件的政府采购项目在6月30日前开展采购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川财采〔2022〕78号）	被评价单位提供	抽取被评价单位项目的10%（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0个的抽10个；被评价单位全年采购项目不足10个的全部纳入评价范围）进行评价，每有1个项目在6月30日前进入采购程序（发出采购文件）的加0.5分，满分为止		√					
	工作质效	政府采购工作参与度	5	引导采购人积极参与政府采购业务工作或专项工作			被评价单位提供，财政部门核实真实性	由财政部门认定，参与省级以上政府采购业务工作或专项工作获得通报表扬的，例如：参加专班工作（专题调研）、征文投稿以及信息被采用等，每有1项加1分，满分为止		√					
该指标体系仅作参考，具体以联合评价组使用的指标体系为准。																

附件 7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7000000251178-产业规划与研究专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十四五”发展规划》《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实施该项目，完成产业发展简报、课题研究报告不少于5篇，全面了解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进展、园区动态、产业新政等情况，为成都高新区新赛道打造、细分领域布局提供指导。					根据工作安排，完成《成都高新区十四五生物经济规划》《天府医械谷规划》《产业简报研究》《生物数字经济产业规划研究》和《生物新型高端制剂和复杂制剂产业发展研究》等课题研究，提出产业发展建议，为成都高新区布局生物数字经济产业和高端制剂产业提供指导。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成果处已完成《生物数字经济产业规划研究》和《生物新型高端制剂和复杂制剂产业发展研究》课题研究。并于2023年12月与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签署《成都高新区建设生物医药人才创新高地路径研究》和《成都高新区创新药海外布局策略研究》课题委托协议。 2023年产研处完成成都高新区十四五生物经济规划、天府医械谷规划、产业简报编制工作，已完成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相关工作，形成产业研究报告3份，提出产业发展建议22条，课题成果运用率超过60%。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3.50	198.25	197.55			99.65%	10	9.964691047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根据工作安排，新增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咨询服务项目
	其中：财政资金	153.50	198.25	197.55			99.6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报告、方案数量	≥	5	份	5	20	20	
		质量指标	课题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课题研究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可行性建议	≥	10	条	22	15	15	
			课题成果运用率	≥	60	%	7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198.25	万元	197.5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成都高新区十四五生物经济规划》《天府医械谷规划》《产业简报研究》《生物数字经济产业规划研究》和《生物新型高端制剂和复杂制剂产业发展研究》等课题研究，提出产业发展建议，为成都高新区布局生物数字经济产业和高端制剂产业提供指导。									
存在问题	暂无。									
改进措施	暂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T000007397149-天府锦城实验室专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党工委管委会会议审议同意，2023年实验室将导入科学家人数20以上，推动5个以上科研项目立项并顺利结题，攻克不少于2个重大疾病发生机理，发表不少于4篇SCI文章，实现满意度不低于90%。				2023年度，在体制机制方面，对标先进单位学习优化机制体制及顶层设计建设，实行政府部门+实验室合署办公模式，并召开第一次学术委员：在平台建设方面规划17个全周期药械创制平台，启动首批3个平台建设，完成冷冻电镜设备购置；在人才引进方面导入科学家人数43人；在科研体系方面推动10个项目顺利立项并跟进前期转移支付项目结题事宜，推动成果转化项目2个，攻克10个重大疾病发生机理，发表45篇SCI文章，包括Nature、Nature Communications、Molecular Cell 等高水平论文，服务科学家满意度92%。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1月实验室启动“全球生物医药青年人才策源计划”，并发布首批需求榜单。其中“揭榜挂帅”主要促进重大科技成果落地转化，落地2个团队，首批项目支持资金900万元已拨付至团队公司；“团队赛马”项目重点聚焦0-1或1-10的创新，开展重大科技核心技术攻关，落地5个申报方向共引入10个团队，已匹配首年支持经费1000万元。在科研管理上，实验室制定了《成果转移转化管理办法》、《知识产权管理办法》、《“揭榜挂帅”“团队赛马”攻关项目管理办法》、《自主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科研诚信管理办法》、《科研成果奖励办法》、《科研人员绩效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科研项目及成果管理办法，确保科研项目的顺利进行、科研成果的有效转化。在资金管理上，天府锦城实验室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审批管理办法》、《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资金管理办法，确保资金支付工作合规、有序、高效。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2,295.00	23,832.00	23,832.00			100.00%	10	10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财政年底结余财力统一安排
	其中：财政资金	42,295.00	23,832.00	23,83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天府锦城实验室建设	=	1	项	1	6	6	
			导入科学家人数	≥	20	人	43	7	7	
			科研项目立项数量	≥	5	个	10	7	7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科研项目结题及时率	≥	90	%	90	10	10	四川大学黄伟转移支付项目因疫情防控影响患者纳入，导致无法按期完成，项目组已向省厅完成延期结题申请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转化项目数	≥	2	个	2	7	7	
		社会效益指标	导入国家千人以上科学家人数	≥	2	人	2	7	7	
			攻坚重大疾病发生机理发生机制	≥	2	个	10	6	6	
			国外SCI杂志发表文章数	≥	4	篇	4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验室服务科学家满意度	≥	90	%	9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23832	万元	23832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100分，实验室在体制机制方面，实行了政府部门+实验室合署办公模式，并召开第一次学术委员：在平台建设方面规划17个全周期药械创制平台，启动首批3个平台建设，完成冷冻电镜设备购置；在人才引进方面导入科学家人数43人；在科研体系方面推动10个项目顺利立项并跟进前期转移支付项目结题事宜，推动成果转化项目2个，攻克10个重大疾病发生机理，发表45篇SCI文章，包括Nature、Nature Communications、Molecular Cell 等高水平论文，服务科学家满意度92%，基本完成了年度任务目标。									
存在问题	还需进一步对标先进单位持续优化机制体制及运营模式：平台建设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快进度，尽快完成二批次平台+N个中心全面建成									
改进措施	一是持续加强对标学习；二是保障财政资金支持力度，加快完成建设，尽快实现科学实验开展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T000000251169-生物产业安全环保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关于进一步优化产业功能区体制机制提高市场化专业化运营水平的意见》《中共成都高新区工委办公室 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成都高新区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实施办法的通知》《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发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环保工作的意见》（政策文件）实施该项目，对辖区内企业进行安全环保专项巡查检查、培训、应急演练等，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环保履职尽责意识和管理水平。					项目开展了常态化安全环保巡查、专项检查、专题培训、应急演练等工作，按时序推进各项工作，完成各项目标任务，通过该项目，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环保履职尽责意识和管理水平，为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安全绿色发展提供保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安全方面：根据合同要求，截至目前，累计检查涉及企业182家，排查隐患1342项，已整改1306项，整改率97.31%。完成1场应急演练，督促40余家企业开展应急演练；完成安全生产专题培训12次。 环保方面：根据合同要求，截至目前，累计巡查涉及企业150家，累计发现环境隐患413条，已督促整改完成374条，整改率90.56%。完成环保培训7次。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0.00	70.00	69.32			99.03%	10	9.9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	70.00	69.32			99.0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企业覆盖数	≥	130	家	182	8	8	
			应急演练次数	=	1	次	1	8	8	
			安全环保培训场次	≥	8	场次	19	8	8	
		质量指标	安全、环保巡查服务考核合格率	≥	90	%	100	8	8	
			应急演练规上企业覆盖率	≥	80	%	55	5	3.44	未达到预期目标，按比例得分，扣分1.55分。部分企业自行组织了演练、部分企业重视和参与度不够
			安全环保培训参训率	≥	80	%	143	5	5	
		时效指标	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环保隐患整改率	≥	85	%	95.73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规上企业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70	万	69.32	10	10	
合计								100	98.34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98.34分，项目开展了常态化安全环保巡查、专项检查、专题培训、应急演练等工作，按时序推进各项工作，完成各项目标任务，通过该项目，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环保履职尽责意识和管理水平，为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安全绿色发展提供保障。								
存在问题	应急演练规上企业覆盖率未达到预期目标。								
改进措施	一是扩大应急演练宣传，提高企业对应急演练的重视度和参与度；二是根据实际情况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7000000351944-前沿医学中心研究极大楼项目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按照《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四川大学共建“成都前沿医学中心”项目合作协议》、《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四川大学共建前沿医学研究中心（研究极大楼）补充协议》实施该项目，预计2023年完成项目一期施工以及项目二期拆迁工作。				2023年8月，前沿医学研究中心（研究极大楼）项目一期3.6万平米已完成竣工验收，完成一期项目施工目标。由于武侯区拆迁工作进度滞后，暂未按计划完成二期拆迁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前沿医学研究中心（研究极大楼）项目位于川大林荫校区，总建筑面积约4.4万平米，由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四川大学代建，一期项目3.6万平米于2021年8月启动，2023年8月完工并通过五方责任主体竣工验收，建成后将作为四川大学“医学+”的策源地和医工融合的重要载体。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752.00	11,852.00	11,852.00		100.00%	10	10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前沿医学中心研究极大楼项目征地拆迁工作由武侯区负责，截止6月底，该拆迁项目谈判进展较慢，尚未正式实施，预计2023年无法支付，相应调减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21,752.00	11,852.00	11,85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前沿医学研究中心建设	=	1	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一期项目建设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一期项目建设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申报入驻的正高级职称以上专家团队数量	≥	10	个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11852	万元	11852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一期项目施工及申报入驻正高级职称以上专家团队数量大于10个的目标，为入驻“医学+”领域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发团队和项目提供了载体。									
存在问题	暂无。									
改进措施	暂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7000000251582-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十四五”发展规划》《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成都高新区投资促进工作机制（修订版）》和《成都高新区项目招引攻坚行动方案》工作要求实施该项目，组织举办有影响力的产业研讨活动、沙龙等，与专家、企业家共研国家医药政策变化、产业发展趋势，为产业布局提供决策参考，共促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组织BIO-Talent、BIO-Link金融助力计划等活动，持续做好企业服务工作，为企业成长创造有利的营商环境。					开展“成都高新区生物医药MAH上下游协同沙龙”、“国际医疗中心规划发展研讨沙龙”、“创新核药开发机遇与挑战沙龙”、“成都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招商生态伙伴沙龙”等4场沙龙活动。开展成都高新区BIO-LINK投融资路演活动7场，吸引23家企业参加路演开展Biotalent企业领袖计划和BIO-Talent人才招聘活动。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1.围绕产业发展趋势、前沿技术、区域协同发展、营商环境等主题，开展“成都高新区生物医药MAH上下游协同沙龙”、“国际医疗中心规划发展研讨沙龙”、“创新核药开发机遇与挑战沙龙”、“成都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招商生态伙伴沙龙”等4场沙龙活动。 2.2023年，BIO-LINK投融资路演共开展4场大型路演，3场企业专项路演，累计服务企业超20家，场均吸引超50人参会，助力区内企业融资。 3.Biotalent企业领袖计划在成都高新区开展4场理论培训活动，并赴上海开展1场实践活动，提高区内企业的创新创业能力。 BIO-Talent人才招聘活动在国内4所高校开展生物产业专场校园招聘会，赴欧洲开展1场人才招聘活动和1场人才沙龙活动，每场参会企业超过50家，提高区内企业国内外知名度，助理引进生物医药人才。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33.00	242.50	209.73			86.49%	10	8.65	1.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2022生物产业“业界共治、拓展市场”专项服务合同验收时按验收结果付费，低于合同金额，产生经费节约；2023生物产业“业界共治、拓展市场”专项服务因合同未达合同中期验收目标，未支付合同中期款。政策等第三方复审费用根据实际审计情况支付，未达计划数量，产生经费节约。 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理由：根据实际工作计划安排申请调整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233.00	242.50	209.73			86.4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物产业投资促进“总裁会客厅”活动数量	≥	1	场次	0	3	0	2022-2023年合同因疫情、工作计划调整及行程冲突等原因取消；2023-2024年合同还未执行。
			审计咨询审核项目数量	≥	20	个	69	3	3	
			开展研讨会、论证会、座谈交流会数量	≥	2	场次	0	3	0	2022-2023年合同中研讨会2022年已开展，2023-2024年合同中研讨会计划于2024年举办
			开展企业沙龙数量	≥	6	场次	4	3	2	
			Biotalent企业领袖计划参与企业数	≥	40	家	40	4	4	
			BIO-Talent人才招聘活动场次	≥	4	场次	4	3	3	
			BIO-Talent企业领袖计划培训场次	≥	4	场次	5	3	3	
			BIO-Link路演场次	≥	2	场次	7	3	3	
		质量指标	审计咨询结果验收率	=	100	%	100	3	3	
			“总裁会客厅”受邀嘉宾参会率	≥	80	%	0	3	0	2022-2023年合同因疫情、工作计划调整及行程冲突等原因取消；2023-2024年合同还未执行。
			BIO-Talent人才招聘活动企业出席率	≥	80	%	80	3	3	
			BIO-Link参与路演企业数	≥	10	家	23	3	3	
			受邀对象签到率	≥	80	%	80	3	3	
		时效指标	审计咨询意见反馈时间	≤	3	个工作日	3	3	3	
			项目完成年限	=	2023	年	2023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反馈有效招商线索	≥	1	条	1	4	4	
			签约国内顶尖创新研发水平团队数量	≥	2	个	4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诉求解决率	≥	80	%	80	6	6	
			重大产业课题意见建议征集数量	≥	10	条	0	6	0	2022-2023年合同中研讨会2022年已开展，2023-2024年合同中研讨会计划于2024年举办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6.67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沙龙、研讨会（除总裁会客厅以外）费用每场次	≤	5	万元	5	5	5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242.5	万元	209.73	5	5	
合计								100	82.65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82.65分，通过项目的实施，组织举办有影响力的产业研讨活动、沙龙等，与专家、企业家共研国家医药政策变化、产业发展趋势，为产业布局提供决策参考，共促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组织BIO-Talent、BIO-Link金融助力计划等活动，持续做好企业服务工作，为企业成长创造有利的营商环境。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较低，部分指标未完成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必要时对项目预算及绩效指标进行调整，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10">51018923T000008270022-内控及审计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4">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6">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6">根据成都高新区审计局对内审工作的要求，项目计划完成2023年专项审计，达到强化内部控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效益的效果。</td><td colspan="4">根据内审工作计划和安排，对2022年度“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生物产业安全环保服务专项资金”“产业规划与研究专项资金”“疫情防控物资保障专项资金”“2023中国生物技术创新大会策划、运营项目”等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10">2022年沙龙、评审会、研讨会系列项目会议服务项目（简称会议服务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因工作计划及疫情防控等因素影响，会议服务项目场次、支付次数及剩余待支付费用发生变化，为保证会议服务项目完成验收及结算，聘请四川锦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会议服务项目进行专项审计。
2023年8-9月，四川瑞诚润信会计师事务所对生物局2022年度“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生物产业安全环保服务专项资金”“产业规划与研究专项资金”“疫情防控物资保障专项资金”的立项、决策、项目审核、资料评审和资金使用情况及内审制度建立健全情况、第三方中介机构服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3年9月15日出具内审报告。
2023年12月12日，委托信永中和（成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23中国生物技术创新大会策划、运营项目”专项审计服务机构，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信永中和（成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约定书相关要求完成审计报告，并验收通过。</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 colspan="2">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8.00</td><td colspan="2">8.00</td><td colspan="3">5.48</td><td>68.50%</td><td>10</td><td>6.85</td><td rowspan="5">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原因：因内审工作方案下半年制定，询价结果低于预算，无法在中期进行调整。</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8.00</td><td colspan="2">8.00</td><td colspan="3">5.48</td><td>68.5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出具审计报告数量</td><td>≥</td><td>1</td><td>份</td><td>3</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审计项目数量</td><td>≥</td><td>5</td><td>个</td><td>8</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服务验收合格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可持续发展指标</td><td>内部审计结果整改运用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干部职工满意度</td><td>≥</td><td>9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年度成本控制数</td><td>≤</td><td>8</td><td>万元</td><td>5.4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8">合计</td><td>100</td><td>96.85</td><td></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11">自评得分96.85分。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规范了内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强化廉政建设，推动提高了风险防范能力。</td></tr>
<tr><td>存在问题</td><td colspan="11">预算执行率为68.5%，执行率较低，原因是因内审工作方案下半年制定，询价结果低于预算，无法在中期进行调整。</td></tr>
<tr><td>改进措施</td><td colspan="11">进一步准确评估项目资金需求，必要时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td></tr>
</table>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3T000009713613-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成高管办发〔2022〕24号）、《关于印发<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成高发改发〔2022〕14号），生物局鼓励生物医药企业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及时准确按照政策兑付资金。				按照《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成高管办发〔2022〕24号）、《关于印发<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成高发改发〔2022〕14号）要求开展申报、评审工作，经相关业务处室初审、专家评审等程序，支持首席健康官企业47家、推选健康管理优秀个人105人，并完成政策资金拨付。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成高管办发〔2022〕24号）、《关于印发<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成高发改发〔2022〕14号）要求开展申报、评审工作，经相关业务处室初审、专家评审等程序，支持首席健康官企业47家、推选健康管理优秀个人105人，并完成政策资金拨付。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6.50	166.50			100.00%	10	10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本项目为中期新增项目，无年初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6.50	166.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个人数量	≥	105	人	105	10	10	
			支持企业数	≥	47	家	47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22年鼓励生物医药企业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覆盖率	≥	20	%	25.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166.5	万元	166.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按照《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成高管办发〔2022〕24号）、《关于印发<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成高发改发〔2022〕14号）要求开展申报、评审工作，经相关业务处室初审、专家评审等程序，支持首席健康官企业47家、推选健康管理优秀个人105人，并完成政策资金拨付，鼓励生物医药企业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									
存在问题	暂无									
改进措施	暂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T000000256685-房屋租赁及维护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的总目标为及时支付租赁费及物业费，改善我局的办公环境、满足生物产业局干部职工办公需求，有助于开展企业项目对接、商务洽谈等工作。					租赁办公区域和聘请物业管理服务，完成物业服务考核4次，物业服务达标，很好改善了生物局办公环境，满足干部职工办公需求。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3月起，开展房屋租赁和维护服务项目，租赁办公场地1853.95平方米，聘请物业管理服务，负责E座大楼公共区域物业服务和办公区域物业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6.00	200.68	200.62			99.97%	10	9.99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1、根据房屋租赁合同，调减房屋租赁预算4.82万。2、根据物业管理合同签订内容，调减物管费0.5万。
	其中：财政资金	206.00	200.68	200.62			99.9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	=	1853.95	平方米	1853.95	10	10	
			物业服务时间	=	365	天	365	10	10	
			聘请物管数量	=	2	家	2	10	1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考核达标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9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工作运转保障度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业服务考核	≥	4	次/年	4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干部职工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场地租赁单价(平方米)	≤	70	元/月	67.5	6	6	
			物业服务价格（每月）	≤	24	元/平方米	14	6	6	
合计								100	99.99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为99.99分，通过项目实施，很好保障了办公使用场地，提供完善的物业服务，改善了全局干部职工办公环境，提升员工满意度和工作积极性。									
存在问题	物业服务还需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	优化物业服务管理举措，提升服务水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10">51018923T000008270048-法律事务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5">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根据成都高新区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各部门全面设立法制审查岗位或者聘请法律顾问开展法制审查工作，实施该项目。计划聘请1家专业律师事务所对生物局投资协议、规划建设、产业活动等有关工作提供专业法律咨询服务。确保合同文本规范，避免引起法律纠纷，确保招商、规划、产业等相关工作正常推进。</td><td colspan="5">为贯彻“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的重要精神，提高生物局依法决策、依法管理和依法办事的能力，防控法律、社会、政治风险，按照高新区《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质量的意见》的文件要求，聘请北京观韬（成都）律师事务所对生物局投资协议、规划建设、产业活动等有关工作提供专业法律咨询服务。全年共计审查、修订213份/次法律文书，确保了合同文本规范，避免引起法律纠纷，确保招商、规划、产业等相关工作正常推进。</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10">2023年，北京观韬（成都）律师事务所为生物局审查、修改投资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备忘录及各类采购合同、业务合同等协议及政策文件213份/次，并以现场、电话、微信等方式提供咨询服务43次，确保了合同文本规范，避免引起法律纠纷，确保招商、规划、产业等相关工作正常推进。</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9.50</td><td>9.50</td><td colspan="3">8.60</td><td>90.53%</td><td>10</td><td>9.05</td><td rowspan="5"></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9.50</td><td>9.50</td><td colspan="3">8.60</td><td>90.53%</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聘请律师事务所</td><td>=</td><td>1</td><td>家</td><td>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投资协议、合同审查数量</td><td>≥</td><td>130</td><td>份</td><td>213</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服务验收合格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法律意见反馈时间</td><td>≤</td><td>3</td><td>个工作日</td><td>3</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重大事项法律风险控制覆盖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法律纠纷发生增长率</td><td>≤</td><td>10</td><td>%</td><td>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部门干部职工满意度</td><td>≥</td><td>9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年度成本控制数</td><td>≤</td><td>9.5</td><td>万元</td><td>8.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8">合计</td><td>100</td><td>99.05</td><td></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10">自评得分99.05分，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生物局的合同文本规范，避免了引起法律纠纷，确保了招商、规划、产业等相关工作正常推进。</td></tr>
<tr><td>存在问题</td><td colspan="10">暂无。</td></tr>
<tr><td>改进措施</td><td colspan="10">暂无。</td></tr>
</table>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4T000010217255-创建领先科技园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22〕12 号）文件精神及管委会主要领导批示，达到（支持企业≥45家；规上工业企业增加值≥5%；新增规上企业≥2家）的效果				按照《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22〕12 号）及其实施细则要求，生物局组织评审医药健康产业企业申报情况，将建议支持方案上报分管委领导审核，由科创局将各相关部门分管委领导审核后的建议支持方案汇总公示并上报管委会主要领导审批，由生物局按照公示结果追加相关预算并进行拨付。其中，支持企业45家，支持资金960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22〕12 号）及其实施细则要求，生物局组织评审医药健康产业企业申报情况，将建议支持方案上报分管委领导审核，由科创局将各相关部门分管委领导审核后的建议支持方案汇总公示并上报管委会主要领导审批，由生物局按照公示结果追加相关预算并进行拨付。其中，支持企业45家，支持资金960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支持生物医药企业发展，推动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60.00	960.00			100.00%	10	10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2023年新设立的产业扶持资金项目，无年初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0.00	960.00	96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	≥	45	家	45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预算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规上企业	≥	2	家	27	10	10	
			规上工业企业增加值	≥	5	%	13.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960	万元	96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 通过项目实施，按照《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22〕12 号）及其实施细则要求，生物局组织评审医药健康产业企业申报情况，将建议支持方案上报分管委领导审核，由科创局将各相关部门分管委领导审核后的建议支持方案汇总公示并上报管委会主要领导审批，由生物局按照公示结果追加相关预算并进行拨付。其中，支持企业45家，支持资金960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支持生物医药企业发展，推动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								
存在问题	暂无								
改进措施	暂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3T000009912766-成财产发[2023]72号下达2023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成财产发〔2023〕72号），项目计划完成支持医药健康产业工业企业提质增量：达到（支持企业≥4家）的效果				按照《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转发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成经信〔2023〕84号）要求，组织区内企业积极开展申报工作，经形式性初审，项目申报材料要件基本齐全，符合基本要求，按程序上报省、市经信部门进一步审定后拨付4家企业5个项目涉及资金1121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转发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成经信〔2023〕W-84号）要求，组织区内企业积极开展申报工作，经形式性初审，项目申报材料要件基本齐全，符合基本要求，按程序上报省、市经信部门进一步审定后拨付4家企业5个项目涉及资金1121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121.00	1,121.00		100.00%	10	10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本项目为上级资金项目，无年初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21.00	1,121.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	≥	4	家	4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上工业企业增加值	≥	5	%	13.2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规上企业	≥	2	家	27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1121	万元	1121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按照《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转发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成经信〔2023〕W-84号）要求，组织区内企业积极开展申报工作，经形式性初审，项目申报材料要件基本齐全，符合基本要求，按程序上报省、市经信部门进一步审定后拨付4家企业5个项目涉及资金1121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医药健康产业工业企业提质增量。								
存在问题	暂无								
改进措施	暂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10">51018923T000009453699-成财产发[2023]26号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4">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td><td colspan="5">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根据《成都市财政局 成都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次）的通知》（成财产发〔2023〕26号），项目计划完成支持外贸进出口企业提质增量，鼓励成都高新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达成产业集聚效应增强等目标。</td><td colspan="4">先后印发了《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成高生发〔2023〕2号）《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修订）》（成高生发〔2023〕4号），从“降低进出口物流成本”方向出发，按照择优、扶优原则，针对税收和统计关系均在成都高新区，经认定的发生进出口业务且相关数据落地在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局的生物医药7家企业进行共计264.73万元的专项资金政策支持。</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9">1.2023年8月10日印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成高生发〔2023〕2号），对前期符合免申即享条件的企业进行公示并征求部门意见；
2.2023年11月30日印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修订）》（成高生发〔2023〕4号），从“降低进出口物流成本”方向出发，经过材料审核、征求部门意见、党组会审议、名单公示、报管委会领导审批等程序，对7家企业进行共计264.73万元的专项资金政策支持。</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4">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264.73</td><td colspan="4">264.73</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5">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项目为上级资金项目，无年初预算</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264.73</td><td colspan="4">264.73</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4">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4">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4"></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支持企业数</td><td>≥</td><td>10</td><td>家</td><td>7</td><td>15</td><td>10.5</td><td>进出口形式整体下降</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资金拨付准确率</td><td>=</td><td>100</td><td>%</td><td>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td><td>100</td><td>%</td><td>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受到支持的企业整体外贸增幅</td><td>≥</td><td>5</td><td>%</td><td>43.5</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支持企业满意度</td><td>≥</td><td>9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支持资金总额</td><td>≤</td><td>264.73</td><td>万元</td><td>264.73</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colspan="8">合计</td><td>100</td><td>95.5</td><td></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10">自评得分95.5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共给予远大蜀阳等7家区内企业7个项目超260万元政策资金兑付，全力支持企业外经贸发展，不断做优做强医药健康等主导产业能级，政策进一步落地落实资金支持。自2022年以来，累计兑现项目17个（包含仓储基地建设、降低进出口物流成本、降低进出口检测成本），累计支持资金超740万元，累计有效带动12家企业外贸进出口提质增效。</td></tr>
<tr><td>存在问题</td><td colspan="10">暂无</td></tr>
<tr><td>改进措施</td><td colspan="10">暂无</td></tr>
</table>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10">51018923T000008269991-专家评审费</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4">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colspan="2">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7">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1.提升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区域创新能力、促进产业互动融合，持续实施产业建圈强链行动，优化生物产业营商环境。
2.根据《成都高新区揭榜挂帅型研发机构“岷山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成高委办发〔2021〕6号）要求，将开展揭榜挂帅型新型研发机构组织服务工作，拟开展4批次4-5个方向榜单发布和后续揭榜服务工作，计划完成1-2个国内顶尖创新研发团队在成都高新区组件新型研发机构的遴选和签约落地工作。</td><td colspan="4">1.2023年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超1400亿，增长16.7%；211家“四上”企业达670亿，实现两位数增长，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增超13%。
2.企业培育成效突出，生物医药健康产业政策兑现政策资金超1.7亿元。深入实施“壮骨健腰”行动，梳理入围企业16家，倍特药业成为全区本土培育的首家产值突破百亿的企业。</td></tr>
<tr><td colspan="2">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9">项目围绕产业建圈强链政策申报、产业招商、“壮骨健腰”培育、瞪羚企业认定、研究课题结题等主题，截止2023年已开展项目评审24场，实现2023年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超1400亿，增长16.7%；211家“四上”企业达670亿，实现两位数增长，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增超13%。企业培育成效突出，生物医药健康产业政策兑现政策资金超1.7亿元。深入实施“壮骨健腰”行动，梳理入围企业16家，倍特药业成为全区本土培育的首家产值突破百亿的企业。</td></tr>
<tr><td rowspan="7">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 colspan="2">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20.00</td><td colspan="2">20.00</td><td colspan="3">17.89</td><td>89.47%</td><td>10</td><td>8.95</td><td rowspan="5">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原因：比选中选金额低于预算，节约2.1万财政资金。</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20.00</td><td colspan="2">20.00</td><td colspan="3">17.89</td><td>89.47%</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开展专家评审数量</td><td>≥</td><td>20</td><td>场</td><td>48</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活动完成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专家评审活动规范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政策执行等履职所需专业性评审需求满足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td><td>9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成本控制</td><td>≤</td><td>20</td><td>万元</td><td>17.89</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colspan="8">合计</td><td>100</td><td>98.95</td><td></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11">本项目自评总分为98.95分，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专家评审数量24场、项目活动完成率达100%、专家评审活动规范率达100%等工作任务，实现2023年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超1400亿，增长16.7%；211家“四上”企业达670亿，实现两位数增长，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增超13%。企业培育成效突出，生物医药健康产业政策兑现政策资金超1.7亿元。深入实施“壮骨健腰”行动，梳理入围企业16家，倍特药业成为全区本土培育的首家产值突破百亿的企业。</td></tr>
<tr><td>存在问题</td><td colspan="11">预算执行率未达90%，原因是比选中选金额低于预算，节约2.1万财政资金。</td></tr>
<tr><td>改进措施</td><td colspan="11">必要时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td></tr>
</table>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7000000251190-重大项目签约及论坛会展专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按照《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成都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成办发〔2019〕20号）、《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成都高新区投资促进工作机制（修订版）》、《成都高新区项目招引攻坚行动方案》以及局招商工作年度计划工作要求，生物产业发展局将围绕五大功能中心呈现、生物产业生态圈的打造，瞄准生物产业重点企业和项目，召开产业峰会、论坛，促进高新区生物产业影响力提升。					2023年5月11-12日，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研发专委会第四次年会暨医药创新与发展论坛在成都高新区召开。现场，来自中科院药物所、亚盛医药、昆翎医药等科研院所和知名生物医药企业等70家单位的负责人、首席科学家齐聚，共同分享和聆听了一系列主题报告，并进行了现场交流。 2023年10月18日—10月20日，由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和成都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成都高新区管委会承办的2023中国生物技术创新大会在成都高新区成功举办。大会集中展示国内前沿生物技术创新成果，全面展现成都生物医药建圈强链产业生态成效，搭建了高水平创新、高质量发展的合作平台，促进了与会各方机遇共享、合作共赢。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5月11-12日，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研发专委会第四次年会暨医药创新与发展论坛在成都高新区召开。现场，来自中科院药物所、亚盛医药、昆翎医药等科研院所和知名生物医药企业等70家单位的负责人、首席科学家齐聚，共同分享和聆听了一系列主题报告，并进行了现场交流。 2023年10月18日—10月20日，开展2023中国生物技术创新大会，大会以“高水平创新 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生物经济、科技创新、政策服务三大板块举行22场分会，深入研讨生物科技创新趋势和产业化应用的路径，共谋医药健康产业创新发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103.50	1,045.00	956.94			91.57%	10	9.16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根据工作安排和计划调减项目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1,103.50	1,045.00	956.94			91.5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重大论坛数量	≥	2	场次	1	10	5	由于去年开展了中国生物技术大会，此会议能极高覆盖面全，涵盖了健康处拟举办重大论坛的内容
			参会企业（单位）数	≥	200	家	859	10	10	
		质量指标	论坛影响力（百强医药、医疗企业数量）	≥	5	家	15	5	5	
			论坛影响力（三甲及同级别以上机构教授专家）	≥	6	人	48	5	5	
			论坛影响力（二十强医疗机构/医院参与数量）	≥	3	家	8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100	5	5	
			论坛开展天数	≥	3	天	3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当年医疗健康产业新项目签约	≥	1	个	1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医药健康产业影响力提升情况	定性	优		优	10	10	
			获得省级以上媒体报道数量	≥	50	篇	32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企业（单位）满意度	≥	90	%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控制成本	≤	1045	万元	936.9416	5	5	
合计								**100**	**94.16**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4.16分，2023中国生物技术创新大会会期3天，共举行22场分会，参会企业859家、参会教授及以上专家48名、参会二十强医疗机构/医院8家，完成成都高新区与中国海关、成都海关三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获得省级以上媒体报道325篇/次，提升了高新区生物产业影响力。									
存在问题	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是由于去年开展了中国生物技术大会，此会议能极高覆盖面全，涵盖了健康处拟举办重大论坛的内容。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项目跟踪监控，对于工作计划发生调整的，及时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调整。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37000008269749-招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成都高新区投资促进工作机制（修订版）》以及生物局招商工作年度计划工作要求实施该项目，围绕产业生态圈建设，深化”五链融合“生态圈招商，瞄准生物产业重点企业和项目，开展签约仪式、走访、商务接待等投资促进工作，引进高性能医疗器械、化学创新药及新型药物制剂、健康服务、现代生物技术药、专业外包服务等五大领域重点企业、人才团队和项目。				2023年，生物局紧扣市委市政府关于产业建圈强链、三个做优做强、制造强市等重要部署，引入项目35个，举办了2场项目签约仪式，顺利完成50条新增项目信息、15批次组织走访企业等各项绩效指标。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全年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积极贯彻落实全市“建圈强链”“三个做优做强”“制造强市”系列重大工作部署，以奋勇拼搏、强链有我的时代使命，一是多措并举积极挖掘招商信息，二是积极推动，通过线上会谈、线下拜访企业，确保全面对接到目标企业，三是联合中介机构发掘重点项目，共同进行项目落地成都高新区，四是进一步强化担当意识，积极围绕目标开展招商工作，顺利推进招商目标完成，坚定不移助推生物经济先导区高质量项目集聚落地。在资金管理上，严格资金使用，使用范围及标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执行，专款专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0	173.75	145.32			83.64%	10	8.36	1.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原因：下半年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签约仪式由管委会统一开展，我局无需单独开展，产生经费节约；另外外出拜访招商引资活动次数低于预计，导致预算结余。 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根据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以及2023年生物局招商任务，申请调增项目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173.75	145.32			83.6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项目信息	≥	40	条	50	4	4	
			开展高新生物产业推介会	≥	1	场次	2	4	4	
			因公出国人数	=	5	人	5	4	4	
			组织走访企业	≥	12	批次	15	4	4	
			参与活动企业数量	≥	40	家	45	4	4	
		质量指标	活动企业出席率	≥	85	%	90	10	10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进项目数量	≥	25	个	35	15	15	
			实际到位内资	≥	40	亿元	58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招商对接企业对活动和信息获取的满意度	≥	90	%	96.9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	173.74	万元	145.32	10	10	
合计								100	98.36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98.36分， 通过项目的实施，2023年生物局紧扣市委市政府关于产业建圈强链、三个做优做强、制造强市等重要部署，引入项目35个，举办了2场项目签约仪式，顺利完成50条新增项目信息、15批次组织走访企业等各项绩效指标，顺利推进招商目标完成，坚定不移助推生物经济先导区高质量项目集聚落地。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较低，未达90%。原因是下半年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签约仪式由管委会统一开展，我局无需单独开展，产生经费节约；另外外出拜访招商引资活动次数低于预计，导致预算结余									
改进措施	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准确度，使预算使用更加精准，做好重要论坛策划，严格制定活动要求，提前确认各项准备工作完成情况，提高预算金额与实际使用金额的匹配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7000000319900-疫情防控物资保障专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组织防疫物资及相关服务采购，包括口罩、防护服、防护面罩、眼罩、消杀用品及仓储物流服务，为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做好保障工作。				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协同卫健局、经济运行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社治保障局、应急局及各物资保障组成员单位，协同联动做好全区医疗物资保障工作。相关预算资金用于支付前期未支付的口罩、采样管、抗原检测试剂盒等物资的采购费用，物资合计1630万件/个/套，其中保障服务人数226万人/次，充分及时做好疫情防控所需的物资保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项目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各项保障。一是项目管理上，根据制定的《成都高新区防疫物资保障组运转机制及操作流程工作规范》，严格规范开展物资采购、调拨、发放、管理等工作。二是资金管理上，严格采购管理程序，严格按照询价、联席会议集体决策等，在确保资金安全、集约使用的同时，又保障物资高效采购到位，及时保障工作需求。三是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工作组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明确2023年1月8日起，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不再组织全员核酸检测，而采取灵活的抗原检测方式，因此2023年度相关防疫物资经费用于采购抗原检测试剂盒及支付前期未支付采购款项，及2023年全年防疫物资第三方仓储物流管理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00	970.00	950.14		97.95%	10	9.80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一是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工作组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明确2023年1月8日起，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不再组织全员核酸检测，而采取灵活的抗原检测方式，因此2023年度相关防疫物资经费用于采购抗原检测试剂盒及支付前期未支付采购款项，及2023年全年防疫物资第三方仓储物流管理费用；二是中期根据财政局统筹安排，使用中央直达资金替换部分资金支出，调减本项目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	970.00	950.14		97.9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资保障人数	≥	1400000	人次	2260000	5	5	
			累计采购口罩数	≥	1000000	个（套）	1000000	4	4	
			累计采购核酸采样管	≥	520000	套	600000	4	4	
			仓储物流服务	=	1	项	1	10	10	
			累计采购抗原数	≥	200000	个（套）	400000	4	4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4	4	
			物资有效期内保证率	=	100	%	100	4	4	
			相关药械标准符合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及时率	=	100	%	100	4	4	
			发放保障物资及时率	=	100	%	100	3	3	
			物资验收及时性	≤	3	天	3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需求方对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核酸采样管成本（1:10混采）	≤	3	元/个	2.5	4	4	
			抗原检测试剂盒成本	≤	5	元/个	3.5	3	3	
			医用外科口罩成本	≤	0.5	元/个	0.35	3	3	
合计								100	99.80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为99.8分，通过项目实施，一是组织防疫物资及相关服务采购，包括口罩、防护服、防护面罩、眼罩、消杀用品等，为高新区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做好了保障工作。二是在物资管理方面按照上级相关要求，持续做好物资战略储备和后续处置。									
存在问题	国务院联防联控工作组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明确指出2023年1月8日起，对新冠实施“乙类乙管”。因防控政策的调整，高新区各街道办事处、医疗卫生机构不再新增防疫物资需求，因此，前期已采购物资储备在物资库中做好街道、社区日常工作需求保障及战略储备。									
改进措施	已采购物资储备在物资库中做好街道、社区日常工作需求保障及战略储备。 （一）针对口罩、手套、医用鞋套、医用帽子、垃圾袋、消杀类等应用场景较多、消耗较快的物资，持续向卫生医疗机构、养老机构等单位发放，直至相关物资发放完毕，或已无需求场景。（二）针对防护服、隔离衣、防护眼罩、防护面罩等应用场景有限制的物资，向辖区大型医院（一医院等）、社区卫生中心等单位发放，若经卫健部门梳理暂无需求，且未在物资有效期内发放完毕则采取到期后集中销毁方式处置。（三）针对核酸采样管、配套拭子、采样管条码标签等到期后统一销毁处理。（四）针对过期失效等需进行集中销毁处置的物资，建议由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委托具备物资处置资质的机构进行销毁，相关费用向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据实结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3T000009857141-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组织防疫物资及相关服务采购，包括口罩、防护服、防护面罩、眼罩、消杀用品等，为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做好保障工作。					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协同卫健局、经济运行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社治保障局、应急局及各物资保障组成员单位，协同联动做好全区医疗物资保障工作。相关预算资金用于支付前期未支付的口罩、采样管、抗原检测试剂盒等物资的采购费用，物资合计1630万件/个/套，其中保障服务人数226万人/次，充分及时做好疫情防控所需的物资保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项目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各项保障。一是项目管理上，根据制定的《成都高新区防疫物资保障组运转机制及操作流程工作规范》，严格规范开展物资采购、调拨、发放、管理等工作。二是资金管理上，严格采购管理程序，严格按照询价、联席会议集体决策等，在确保资金安全、集约使用的同时，又保障物资高效采购到位，及时保障工作需求。三是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工作组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明确2023年1月8日起，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不再组织全员核酸检测，而采取灵活的抗原检测方式，因此2023年度相关防疫物资经费用于采购抗原检测试剂盒及支付前期未支付采购款项。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57.00	1,357.00			100.00%	10	10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本项目为年中新增中央直达资金项目，无年初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57.00	1,357.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累计采购物资	≥	3019000	个（台、套、件、辆）	16300000	10	10	
			物资保障人数	≥	80000	人次	2260000	10	10	
		质量指标	物资有效期内保证率	=	100	%	100	5	5	
			相关药械标准符合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率	≥	90	%	100	15	15	
			对需求方提出的正式物资需求发放率	≥	9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需求方对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	95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项目实施，一是组织防疫物资及相关服务采购，包括口罩、防护服、防护面罩、眼罩、消杀用品等，为高新区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做好了保障工作。二是在物资管理方面按照上级相关要求，持续做好物资战略储备和后续处置。								
存在问题	国务院联防联控工作组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明确指出2023年1月8日起，对新冠实施“乙类乙管”。因防控政策的调整，高新区各街道办事处、医疗卫生机构不再新增防疫物资需求，因此，前期已采购物资储备在物资库中做好街道、社区日常工作需求保障及战略储备。								
改进措施	已采购物资储备在物资库中做好街道、社区日常工作需求保障及战略储备。 （一）针对口罩、手套、医用鞋套、医用帽子、垃圾袋、消杀类等应用场景较多、消耗较快的物资，持续向卫生医疗机构、养老机构等单位发放，直至相关物资发放完毕，或已无需求场景。（二）针对防护服、隔离衣、防护眼罩、防护面罩等应用场景有限制的物资，向辖区大型医院（一医院等）、社区卫生中心等单位发放，若经卫健部门梳理暂无需求，且未在物资有效期内发放完毕则采取到期后集中销毁方式处置。（三）针对核酸采样管、配套拭子、采样管条码标签等到期后统一销毁处理。 （四）针对过期失效等需进行集中销毁处置的物资，建议由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委托具备物资处置资质的机构进行销毁，相关费用向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据实结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3T000008269763-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管委会相关要求，通过收集、整合区内、区外生物医药行业信息，包含不限于企业发展、政策发布、品种申报、上市培育等多方面多角度，以新媒体方式形成相关内容对外发布，进一步展示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营商环境、企业发展情况，为招商引资、企业培育赋能，为生物产业保持全国园区第一方阵做好信息保障。 本项目计划完成（1.全年总发稿量不少于150篇；2.全年原创生产海报不低于12张;3.合同期内被国家级媒体采用（即刊登或转发）不少于10次等),达到（1.进一步扩大生物产业显示度和影响力；2.营造良好营商环境;3.更好服务生物产业发展）的效果。					2023年，生物局委托中国互联网新闻中心运营生物局微信公众号。全年按时按量发稿417篇，被国家级媒体采用（即刊登或转发）110篇。粉丝量增长4363人，较上年度增长3514人，增长率413.9%。在预计实现的质量指标上，因发布的一些非头条性转载文章、节日海报类文章的阅读量偏低，导致平均每篇阅读量未达预期，下一步，在发布的类似文章上，将通过加强转发宣传，增强文案排版创新度的方式，提高阅读量。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项目主要为微信公众号发稿（含原创和重点转载）、原创海报设计、公众号后台信息反馈等内容，充分展现服务生物产业发展的功能，全年完成了发稿417篇，被国家级媒体采用（即刊登或转发）110篇。粉丝量增长4363人，较上年度增长3514人，增长率413.9%，在有效控制成本下，对宣传工作满意度达到100%，充分展示了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营商环境、企业发展情况，为招商引资、企业培育赋能，为生物产业保持全国园区第一方阵做好信息保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4.50	24.50	21.00			85.71%	10	8.57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原因：年初预算涉及2022年度合同中期款、尾款和2023年9月新采项目首付款，年初针对2023年度新采项目的测算不够准确，付款比例设置不够合理，导致年度执行率未达90%。
	其中：财政资金	24.50	24.50	21.00			85.7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篇数	≥	300	篇	417	15	15	
		质量指标	新媒体（官方微信公众号）平均每篇阅读量	≥	500	人次	350	15	10.5	发布的一些非头条性转载文章、节日海报等文章的阅读量偏低
		时效指标	信息发布及时率	≥	95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台关注度同比增加	≥	30	%	413.9	10	10	
			国家级媒体采用（即刊登或转发）	≥	80	次	1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宣传工作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控制成本	≤	24.5	万元	21	15	15	
合计								**100**	**94.07**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为94.07分，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发稿417篇，被国家级媒体采用（即刊登或转发）110篇。粉丝量增长4363人，较上年度增长3514人，增长率413.9%，在有效控制成本下，对宣传工作满意度达到100%，充分展示了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营商环境、企业发展情况，为招商引资、企业培育赋能，为生物产业保持全国园区第一方阵做好信息保障。									
存在问题	一是在执行率上，年初对项目的测算不够准确；二是对部分发布的文章未进一步扩大宣传面。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测算更加精准；二是针对发布的文章，要通过加强转发宣传，增强文案排版创新度的方式，进一步扩大宣传面，提高阅读量。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89227000000251193-信息化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市委市政府新型智慧客城规划要求，打造智慧招商应用场景。对照“八清”，利用信息化手段进行智能精准招商顶层设计。贯彻落实产业功能区系列会议讲话精神，及《成都高新区投资促进工作机制（修订版）》和《成都高新区项目招引攻坚行动方案》工作要求，生物产业局创新打造精准招商平台，精细制定“两图一表”重点目标企业目录，通过坚持招大引强与招高引新并重、规模扩大与质量提升并重，以企业落地诉求为导向，实现五链融合，大力实施专业精准招商。					2023年，认真贯彻落实各级领导讲话和批示精神，按照《成都高新区项目招引攻坚行动方案》“进一步细化完善‘两图一表’和管委会分管委领导“智慧招商平台建设围绕可用、易用抓紧推进”批示精神，对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智能分析与精准招商平台项目已上线并投入使用的功能，结合招商工作实际，进行进一步优化完善，使用频率和满意度不断提升，总体上通过第二个服务年考核。但由于招商系统属于创新工作，且受制于企业主观投资意愿及网络公开发布投资信息透明度，故该项目还存在问题：智慧健康领域的打标未及时更新，平台招商线索推荐准确未达到预期、线下线索存在缺口。下一步将加强改进优化模型，提升线索准确率及质量。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项目内容上，促使优化了3端系统（PC+小程序+大屏）应用，优化了平台功能服务、平台维护服务、数据更新服务、模型优化服务、招商线索推荐服务、两图一表目标企业更新及智能建议服务等六类服务，按期完成了每月更新两图一表招引目标，每月推送一份目标企业简报。在项目管理上，促使项目加强匹配了技术专员、线索专员，双方开展6次座谈沟通优化方案，持续迭代优化智能监控模型，不断提高目标企业选址概率准确性和参考性。督促我方使用人员提高使用频率，局领导每两周使用该平台进行调度。在资金管理上，严格把控财政资金支出效用，按照《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智能分析与精准招商平台服务采购合同》，每年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打分，建立考核小组，按找考核服务费用综合打分结果按比例给予相应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5.00	75.00	65.40			87.20%	10	8.72	设置合同目标初衷是鼓励多提供招商线索，提供线索质量付费，不达标则扣费，故按照考核服务费用综合打分结果按比例支付合同费用，造成预算结余。
	其中：财政资金	75.00	75.00	65.40			87.2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生物产业智能分析与精准招商平台	=	1	项	1	8	8	
			提供丁香园Insight等药械品种数据库服务	=	1	项	1	8	8	
			生物产业智能分析与精准招商平台服务类型	≥	6	类	6	5	5	
		质量指标	招商线索准确率	≥	40	%	26.08	8	0	考核小组对平台智能推荐部分线索质量不符合高新区招商预期，不予采纳。
			服务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8	8	
		时效指标	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8	8	
			平台服务时间	≥	360	天	36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招商线索	≥	12	条	8	5	0	另有4个推荐线索质量不符合高新区招商要求，考核小组不予认定。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企业药械品种数据库服务可达率	=	100	%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库可持续使用年限	≥	3	年	3	8	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已招引落地的项目公司满意度	≥	90	%	97.33	8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年度成本控制数	≤	75	万元	65.4	8	8	
合计								**100**	**85.72**	
评价结论	根据完成情况，项目自评得分为85.72分，通过项目实施，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智能分析与精准招商平台项目已上线并投入使用，并不断优化3端系统（PC+小程序+大屏）应用，不断优化平台功能服务、平台维护服务、数据更新服务、模型优化服务、招商线索推荐服务、两图一表目标企业更新及智能建议服务等六类服务，平台功能服务、平台运维服务较好，每月更新两图一表招引目标，每月推送一份目标企业简报，通过第二年年考核。									
存在问题	生物医药专业性强、大项目招商跟踪周期，招商线索受企业投资意愿和经济形势疫情影响，投资活跃度不高。该项目2年时间智能分析数据有限，线索推荐精准率、有效招商线索还存在不足，需要提升。									
改进措施	下一步，1、提高招商线索的数量、质量能级。2、及时更新平台数据，力争获取更多跨国企业信息。3、智慧健康等细分领域目标企业打标需进一步专业化、精细化。									

附件 8

财政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预算主管部门名称</td><td colspan="10">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td></tr>
<tr><td>项目实施单位名称</td><td colspan="10">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td></tr>
<tr><td>政策名称</td><td colspan="10">《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四川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td></tr>
<tr><td>政策文号</td><td colspan="10">川办发〔2017〕28号、川财建〔2019〕296号、成财产发〔2023〕72号</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10">51018923T000009912766-成财产发[2023]72号下达2023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td></tr>
<tr><td rowspan="3">资金使用情况</td><td colspan="4">年度预算数</td><td colspan="4">年度执行数</td><td colspan="2"></td></tr>
<tr><td>本级</td><td>上级</td><td>其他</td><td>合计</td><td>本级</td><td>上级</td><td>其他</td><td>合计</td><td colspan="2"></td></tr>
<tr><td>0.00</td><td>1121.00</td><td>0.00</td><td>1121.00</td><td>0.00</td><td>1121.00</td><td>0.00</td><td>112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项目实施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总目标</td><td colspan="3">总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备注</td></tr>
<tr><td colspan="3">由省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用于支持构建“5+1”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壮大经济新动能、促进工业高质量发展和经济运行应急保障。</td><td colspan="3">按照《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转发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成经信〔2023〕W-84号）要求，组织区内企业积极开展申报工作，经形式性初审，项目申报材料要件基本齐全，符合基本要求，按程序上报省、市经信部门进一步审定后拨付4家企业5个项目涉及资金1121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政策落实率100%。</td><td colspan="4"></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名称</td><td>预期指标</td><td>完成指标</td><td>得分</td><td>扣分说明</td><td>原因分析</td><td>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2">政策制定</td><td rowspan="3">政策必要性</td><td>政策符合</td><td>/</td><td>符合</td><td>符合</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满足需求</td><td>/</td><td>满足</td><td>满足</td><td>3</td><td></td><td></td><td></td></tr>
<tr><td>交叉重复</td><td>/</td><td>无交叉重复</td><td>无交叉重复</td><td>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政策可行性</td><td>条件具备</td><td>/</td><td>具备</td><td>具备</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环境具备</td><td>/</td><td>具备</td><td>具备</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7">政策合规合理性</td><td>符合法律法规</td><td>/</td><td>符合</td><td>符合</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符合职能职责</td><td>/</td><td>符合</td><td>符合</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内容完整</td><td>/</td><td>完整</td><td>完整</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目标计划</td><td>/</td><td>完整</td><td>完整</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范围明确</td><td>/</td><td>明确</td><td>明确</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标准合理</td><td>/</td><td>合理</td><td>合理</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12">政策执行</td><td rowspan="2">配套政策制定情况</td><td>配套制度健全性</td><td>/</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配套制度合理性</td><td>/</td><td>合理</td><td>合理</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7">政策执行情况</td><td>申报审核规范性</td><td>/</td><td>规范</td><td>规范</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政策调整及时性</td><td>/</td><td>及时</td><td>及时</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动态跟踪机制健全性</td><td>/</td><td>健全</td><td>健全</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管理规范性</td><td>/</td><td>规范</td><td>规范</td><td>3</td><td></td><td></td><td></td></tr>
<tr><td>信息公开情况</td><td>/</td><td>规范</td><td>规范</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资料完备</td><td>/</td><td>完备</td><td>完备</td><td>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资金使用效率</td><td>预算执行率</td><td>/</td><td>100%</td><td>100%</td><td>3</td><td></td><td></td><td></td></tr>
<tr><td>资金拨付</td><td>/</td><td>100%</td><td>100%</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资金使用率</td><td>/</td><td>100%</td><td>100%</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性</td><td>/</td><td>合规</td><td>合规</td><td>1</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政策效果（60分）</td><td>撬动性</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引导性</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成长性</td><td>医药健康新增规上企业</td><td>/</td><td>≥20家</td><td>27家</td><td>30</td><td></td><td></td><td></td></tr>
<tr><td>医药健康产业规上工业企业产业增加值</td><td>/</td><td>≥5%</td><td>13.20%</td><td>3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合计得分</td><td>100</td><td></td><td></td><td></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10">项目自评总分100分，2023年，根据《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医药健康产业政策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川经信医药函〔2022〕89号）和《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省医药健康产业政策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2022〕W-80号）要求，组织区内企业积极开展申报工作，共计收到20家企业59个项目的申报材料，经形式性初审，项目申报材料要件基本齐全，符合基本要求，按程序上报省、市经信部门进一步审定后拨付10家企业21个项目，资金及时准确拨付到位，政策落实率100%。</td></tr>
<tr><td>存在的主要问题</td><td colspan="10">无</td></tr>
<tr><td>主要改进措施</td><td colspan="10">无</td></tr>
<tr><td>其他说明事项</td><td colspan="10"></td></tr>
</table>

财政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预算主管部门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项目实施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政策名称	《四川省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建〔2019〕355号）							
政策文号	川财建〔2019〕355号、成财产发〔2023〕72号							
项目名称	51018923T000009453699-成财产发[2023]26号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金使用情	年度预算数				年度执行数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0.00	264.73	0.00	264.73	0.00	#####	0.00	264.73
目实施情	预期总目标			总目标完成情况		备注		
	促进外贸产业发展、优化对外贸易结构、利用外资、改善外经贸公共服务等促进我省经贸发展和对外投资合作，提升开放水平。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 成都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次）的通知》（成财产发〔2023〕26号），先后印发了《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成高生发〔2023〕2号）《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修订）》（成高生发〔2023〕4号），从“降低进出口物流成本”方向出发，按照择优、扶优原则，针对税收和统计关系均在成都高新区，经认定的发生进出口业务且相关数据落地在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局的生物医药7家企业进行共计264.73万元的专项资金政策支持，政策落实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	完成指标	得分	扣分说明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政策制定	政策必要性	政策符合	/	符合	符合	2			
		满足需求	/	满足	满足	3			
		交叉重复	/	无交叉重复	无交叉重复	3			
	政策可行性	条件具备	/	具备	具备	1			
		环境具备	/	具备	具备	1			
	政策合规合理性	符合法律法规	/	符合	符合	1			
		符合职能职责	/	符合	符合	1			
		内容完整	/	完整	完整	2			
		目标计划	/	完整	完整	2			
		范围明确	/	明确	明确	2			
		标准合理	/	合理	合理	2			
	配套政策制定情况	配套制度健全性	/	健全	健全	1			
		配套制度合理性	/	合理	合理	1			
	政策执行情况	申报审核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2			
		政策调整及时性	/	及时	及时	2			
		动态跟踪机制健全性	/	健全	健全	2			
		管理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3			

政策执行		信息公开情况	/	规范	规范	1			
		资料完备	/	完备	完备	2			
	资金使用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100%	3			
		资金拨付	/	100%	100%	1			
		资金使用率	/	不涉及（后补助）	不涉及（后补助）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合规	1			
政策效果（60分）	撬动性	/	/	/	/	/			
	引导性	/	/	≥	/	/			
	成长性	支持企业整体外贸增幅	/	≥5%	43.50%	30			
		药械外贸进出口总量	/	≥7.1亿	9.7亿	20			
		符合支持标准企业数量（进出口额占比超过1%，且前三季度正增长）	/	≥10家	7家	7	符合标准企业数量未达预期	2023年进出口增长形势整体收缩	强化“出海”活动的力度，依托2023年10余次企业“出海”活动经验，打造企业与金融机构的联动平台，促成企业意向性订单外贸实量化、合作意愿项目化。充分利用成都空铁优势，集聚更多跨国药企全球供应中心和第三方供应链服务企业，建立西部最大的医药进口供应链服务平台，力争2024年实现药械外贸进出口新突破
合计得分						97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97分，2023年，先后印发了《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成高生发〔2023〕2号）《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生物医药）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细则（修订）》（成高生发〔2023〕4号），从“降低进出口物流成本”方向出发，按照择优、扶优原则，针对税收和统计关系均在成都高新区，经认定的发生进出口业务且相关数据落地在成都高新区生物产业局的生物医药7家企业进行共计264.73万元的专项资金政策支持，政策落实率100%，支持企业整体外贸增幅超过40%。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进出口增长形势整体收缩								
主要改进措施	强化“出海”活动的力度，依托2023年10余次企业“出海”活动经验，打造企业与金融机构的联动平台，促成企业意向性订单外贸实量化、合作意愿项目化。充分利用成都空铁优势，集聚更多跨国药企全球供应中心和第三方供应链服务企业，建立西部最大的医药进口供应链服务平台，力争2024年实现药械外贸进出口新突破。								
其他说明事项									

财政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预算主管部门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项目实施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政策名称	《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成高管办发〔2022〕24号）、《关于印发<关于鼓励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的政策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成高发改发〔2022〕14号）								
政策文号	成高管办发〔2022〕24号、成高发改发〔2022〕14号								
项目名称	510189237000009713613-加快构建企业健康管理专项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	年度预算数				年度执行数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166.50	0.00	0.00	166.50	166.50	0.00	0.00	166.50	
项目实施情况	预期总目标			总目标完成情况		备注			
	鼓励企业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建设具备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基本知识技能的首席健康官和健康管理（专）员队伍，健全政府、社会、单位、个人协力推进疫情防控和健康管理的工作体系，推动企业全覆盖的员工健康管理制度基本建立，筑牢织密企业员工“健康管理网”。			按照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企业首席健康官制度，鼓励生物医药行业企业实现企业首席健康官和企业健康管理专员覆盖，经相关业务处室初审、专家评审等程序，支持首席健康官企业47家、推选健康管理优秀个人105人，并完成政策资金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	完成指标	得分	扣分说明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政策制定	政策必要性	政策符合	/	符合	符合	2.00			
		满足需求	/	满足	满足	3.00			
		交叉重复	/	无交叉重复	无交叉重复	3.00			
	政策可行性	条件具备	/	具备	具备	1.00			
		环境具备	/	具备	具备	1.00			
	政策合规合理性	符合法律法规	/	符合	符合	1.00			
		符合职能职责	/	符合	符合	1.00			
		内容完整	/	完整	完整	2.00			
		目标计划	/	完整	完整	2.00			
		范围明确	/	明确	明确	2.00			
		标准合理	/	合理	合理	2.00			
政策执行	配套政策制定情况	配套制度健全性	/	健全	健全	1.00			
		配套制度合理性	/	合理	合理	1.00			
	政策执行情况	申报审核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2.00			
		政策调整及时性	/	及时	及时	2.00			
		动态跟踪机制健全性	/	健全	健全	2.00			
		管理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3.00			
		信息公开情况	/	规范	规范	1.00			
		资料完备	/	完备	完备	2.00			
	资金使用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100.00%	3.00			
		资金拨付	/	100%	100%	1.00			
		资金使用率	/	不涉及（后补助）	不涉及（后补助）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合规	1.00			
政策效果（60分）	撬动性	……							
	引导性	生物医药企业首席健康官和企业健康管理专员覆盖率		≥20 %	=25.5%	60.00			
	……								
合计得分						100.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分，通过政策实施，推动企业严格落实企业首席健康官制度，鼓励生物医药行业企业实现企业首席健康官和企业健康管理专员覆盖，经相关业务处室初审、专家评审等程序，支持首席健康官企业47家、推选健康管理优秀个人105人，政策引导并促进企业初步建立企业健康管理制度，筑牢织密企业员工“健康管理网”。								
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主要改进措施	无。								
其他说明事项									

财政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预算主管部门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项目实施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盖章）								
政策名称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22〕12 号）								
政策文号	成高管发〔2022〕12 号								
项目名称	5101892 4T000010217255-创建领先科技园区专项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	年度预算数				年度执行数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本级	上级	其他	合计	
	960.00	0.00	0.00	960	960.00	0.00	0.00	960.00	
项目实施情况	预期总目标			总目标完成情况			备注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培育一批高精尖特企业，打造科技创新体集群，奋力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建设，为成都市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提供核心支撑。			按照《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22〕12 号）及其实施细则要求，生物局组织评审医药健康产业企业申报情况，将建议支持方案上报分管委领导审核，由科创局将各相关部门分管委领导审核后的建议支持方案汇总公示并上报管委会主要领导审批，由生物局按照公示结果追加相关预算并进行拨付。其中，支持企业45家，支持资金960万元，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2023年，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突破1400亿元，同比增长16.7%。211家“四上”企业发展规模达670亿元，实现两位数增长；其中新增规上企业27家，规上工业企业实现产值346亿元，增加值增速超13%，是全区平均的3-4倍。产业发展趋势稳中向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	完成指标	得分	扣分说明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政策制定	政策必要性	政策符合	/	符合	符合	2			
		满足需求	/	满足	满足	3			
		交叉重复	/	无交叉重复	无交叉重复	3			
	政策可行性	条件具备	/	具备	具备	1			
		环境具备	/	具备	具备	1			
	政策合规合理性	符合法律法规	/	符合	符合	1			
		符合职能职责	/	符合	符合	1			
		内容完整	/	完整	完整	2			
		目标计划	/	完整	完整	2			
		范围明确	/	明确	明确	2			
		标准合理	/	合理	合理	2			
政策执行	配套政策制定情况	配套制度健全性	/	健全	健全	1			
		配套制度合理性	/	合理	合理	1			
	政策执行情况	申报审核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2			
		政策调整及时性	/	及时	及时	2			
		动态跟踪机制健全性	/	健全	健全	2			
		管理规范性	/	规范	规范	3			
		信息公开情况	/	规范	规范	1			
		资料完备	/	完备	完备	2			
		预算执行率	/	100%	100%	3			
		资金拨付	/	100%	100%	1			

	资金使用效率	资金使用率	/	不涉及（后补助）	不涉及（后补助）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合规	1			
政策效果（60分）	撬动性	/	/	/	/	/			
	引导性	/	/	≥	/	/			
	成长性	医药健康新增规上企业	/	≥20家	27家	30			
		医药健康产业规上工业企业产业增加值	/	≥5%	13.20%	30			
合计得分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按照《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22〕12号）政策文件要求，2023年领先科技园区政策兑现共支持企业（机构）45余家次，兑现政策资金960万元。2023年，成都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突破1400亿元，同比增长16.7%。211家“四上”企业发展规模达670亿元，实现两位数增长；其中新增规上企业27家，规上工业企业实现产值346亿元，增加值增速超13%，是全区平均的3-4倍。产业发展趋势稳中向好。								
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主要改进措施	无								
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9

财政产业政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方法归类	计算公式
政策制定（20分）	政策必要性（8分）	政策符合	2	反映政策实施效果是否与中央、省和市重大政策、规划布局、资金投向等匹配吻合。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不匹配或不一致的扣1分。直至扣完。
		满足需求	3	反映政策制定前部门（单位）是否开展前期论证、需求调研等工作。	错项扣分法	未开展前期论证或需求调研工作不得分。
		交叉重复	3	反映政策专项间制度机制顶层设计是否存在缺陷或缺失，是否统筹协调、互为补充，有无交叉重复的情况。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交叉重复或政策漏洞扣1分。直至扣完。
	政策可行性（2分）	条件具备	1	反映政策实施主体是否具备组织实施能力。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组织实施能力不足扣1分。
		环境具备	1	反映政策制定前及实施后外部环境是否具备。	是否评分法	评价发现政策制定前外部环境不具备的，此项不得分；政策制定前外部环境具备，实施后不具备的，得1分。
	政策合规合理性（10分）	符合法律法规	1	政策方向、实施内容是否符合当前法律法规。	是否评分法	不符合的不得分。
		符合职能职责	1	政策是否与政策主管部门职能职责相关。	是否评分法	不符合的不得分。
		内容完整	2	反映政策是否具有明确的受益对象、补助方式、补助标准、分配因素和申报审核程序等，是否建立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监督管理等制度。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不匹配或不一致的扣1分。直至扣完。
		目标计划	2	反映政策是否制定实施计划、是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编报绩效目标。	是否评分法	未制定实施计划、未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或未按规定编制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范围明确	2	反映政策实施对象是否覆盖全面，是否有排他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按照政策覆盖比率计算指标得分。政策执行中出现排他性制度安排，且不能说明原因的，本项不得分。
		标准合理	2	反映政策标准制定是否合理协调，是否考虑对象、区域、环境、经济发展等因素设定政策标准。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不合理、不协调、不匹配的扣1分。直至扣完。
政策执行（20分）	配套政策制定情况（2分）	配套制度健全性	1	反映主管部门依据政策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申报指南、监管制度等政策配套制度情况。	是否评分法	未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申报指南、监管制度等政策配套，每少一项，扣0.5分。直至扣完。（若上级政策已明确可不考核本指标）。
		配套制度合理性	1	反映主管部门制定的配套制度是否合理、完整、匹配。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不合理、不完整、不匹配的扣0.5分。直至扣完。
	政策执行情况（12分）	申报审核规范性	2	反映市县两级主管部门是否严格按照制度开展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错误扣1分。直至扣完。
		政策调整及时性	2	反映主管部门是否依据上级决策部署、规划调整、执行情况等及时调整、退出相应政策措施。	是否评分法	主管部门未及时调整政策措施不得分。
		动态跟踪机制健全性	2	反映主管部门对政策执行情况是否建立动态跟踪机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是否评分法/错项扣分法	主管部门未建立动态跟踪机制或未进行动态跟踪不得分；发现一处动态跟踪执行不规范扣1分。直至扣完。
		管理规范性	3	反映政策实施过程中，招投标、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等程序是否规范。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执行不规范扣0.5分。直至扣完。
		信息公开情况	1	反映政策实施过程中，是否按规定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执行不规范扣0.5分。直至扣完。
		资料完备	2	反映政策项目申报、审核、报批文件资料是否留存完整。	错项扣分法	查看项目申报、审核、报批文件中出现一处资料不完备的，扣1分，直至扣完。
	资金使用效率（6分）	预算执行率	3	考核政策实施年度年初预算的编制准确性和执行进度情况	比率分值法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安排数×100%。
		资金拨付	1	反映主管部门是否按规定及时拨付预算资金。	错项扣分法	资金拨付使用是否按进度，有无滞后现象。发现一处拨付不及时扣0.5分。直至扣完。
		资金使用率	1	反映项目实施单位获得补助资金使用情况。	比率分值法	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获得补助资金总额+单位自筹资金）*100%。得分=分值*资金使用率。（后补助资金可不考核本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	反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规范使用资金。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执行不规范扣0.5分。直至扣完。
产业发展类		撬动性	……	反映政策实施效果是否带动政策对象加强资金、人员、设备等产业发展要素投入。	是否评分法/比率分值法/错项扣分法	根据政策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汇总所有样本点情况综合分析资金投入的撬动效果。
		引导性	……	反映不同类型产业政策实施引导作用，与政策目标相比，是否引导补助对象加强投入、提升能力等，其中，工业产业政策重点关注效率提升、科研能力提高等方面；农业产业重点关注基础条件改善、资金使用效益提升等方面；服务产业重点关注服务效能、消费提升等方面；金融业重点关注融资能力提升、融资利率降低等方面。	满意值赋分法/分级评分法/比率分值法	根据产业政策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等进行分级评分或比率评分，根据基础条件改善目标等进行满意值赋分。

政策效果（60分）		成长性	……	由评价工作组设定	反映政策实施前后，补助对象相关绩效指标变动情况。如主营业务增长率、农产品产量增长率等。	满意值赋分法/分级评分法/比率分值法	根据产业政策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等进行分级评分或比率评分，根据基础条件改善目标等进行满意值赋分。
		……					
	民生保障类	区域均衡性	……		反映民生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不合理的情况扣x分。
		对象公平性	……		反映民生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政策实施对象中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的排他性规定等。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不合理的情况扣x分。
		社会满意度	……		反映民生政策实施后相关受益群体的整体满意调查情况，通过满意度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按根据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					
	基础建设类	稀缺性	……		反映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规划配置的有效程度，是否根据轻重缓急满足特定范围下公众最迫切需求，是否充分体现补缺补短的本质要求。	错项扣分法	发现基础设施规划配置明显错误的或明显不符合公众需求的，一项扣x分。
		配套性	……		反映基础设施项目建成后相关工程、点位是否相关协调，配套设施是否整体协调，是否全面衔接发挥整体效益。	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配套不合理的地方扣x分。
		……					
合计				100分			

第五部分 附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1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37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5.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3,832.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7.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05.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7,438.6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64.7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2.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376.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376.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1	44,376.12	总计	62	44,376.12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02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44,376.12	44,376.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32**	**145.32**					
20113	**商贸事务**	**145.32**	**145.32**					
2011308	招商引资	145.32	145.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832.00**	**23,832.00**					
20602	**基础研究**	**23,832.00**	**23,832.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3,832.00	23,8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1**	**16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1**	**167.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4	111.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7	55.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5.17**	**2,405.17**					
21004	**公共卫生**	**2,307.14**	**2,307.1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07.14	2,307.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04	59.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98	38.9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38.65**	**17,438.65**					
21502	**制造业**	**16,312.15**	**16,312.15**					
2150201	行政运行	1,586.61	1,586.61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04.53	13,604.5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121.00	1,121.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4.73**	**264.73**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5**	**122.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5**	**122.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53	104.53					
2210203	购房补贴	18.41	18.41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3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44,376.12	1,974.90	42,401.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32**		**145.32**			
20113	**商贸事务**	**145.32**		**145.32**			
2011308	招商引资	145.32		145.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832.00**		**23,832.00**			
20602	**基础研究**	**23,832.00**		**23,832.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3,832.00		23,8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1**	**16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1**	**167.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4	111.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7	55.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5.17**	**98.03**	**2,307.14**			
21004	**公共卫生**	**2,307.14**		**2,307.1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07.14		2,307.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04	59.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98	38.9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38.65**	**1,586.61**	**15,852.03**			
21502	**制造业**	**16,312.15**	**1,586.61**	**14,725.53**			
2150201	行政运行	1,586.61	1,586.61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04.53		13,604.5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121.00		1,121.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4.73**		**264.73**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5**	**122.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5**	**122.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53	104.53				
2210203	购房补贴	18.41	18.41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4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37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5.32	145.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3,832.00	23,832.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7.31	167.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05.17	2,405.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7,438.65	17,438.6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64.73	264.7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95	122.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376.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376.12	44,376.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376.12	总计	64	44,376.12	44,376.12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5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44,376.12	44,376.12	1,974.90	42,401.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1,774.86	1,774.86	1,774.86							
30101	基本工资	3	175.92	175.92	175.92							
30102	津贴补贴	4	199.23	199.23	199.23							
30103	奖金	5	346.56	346.56	346.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30107	绩效工资	7	329.59	329.59	329.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111.54	111.54	111.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55.77	55.77	55.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57.87	57.87	57.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38.98	38.98	38.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1.17	1.17	1.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104.53	104.53	104.53							
30114	医疗费	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353.69	353.69	353.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4,393.87	4,393.87	188.87	4,204.99						
30201	办公费	17	22.50	22.50	22.50							
30202	印刷费	18										
30203	咨询费	19	23.70	23.70	9.46	14.24						
30204	手续费	20										
30205	水费	21										
30206	电费	22	4.85	4.85	4.85							
30207	邮电费	23	31.57	31.57	31.57							
30208	取暖费	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50.45	50.45		50.45						
30211	差旅费	26	53.94	53.94	5.91	48.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44.46	44.46		44.46						
30213	维修（护）费	28	5.12	5.12	5.12							
30214	租赁费	29	152.02	152.02	1.85	150.17						
30215	会议费	30										
30216	培训费	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20.28	20.28	0.12	20.1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30226	劳务费	36	6.34	6.34		6.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1,886.13	1,886.13	10.61	1,875.51						
30228	工会经费	38	11.19	11.19	11.19							
30229	福利费	39	4.18	4.18	4.18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1.84	1.84	1.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22.54	22.54	22.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2,052.76	2,052.76	57.12	1,995.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30301	离休费	45										
30302	退休费	46										
30303	退职（役）费	47										
30304	抚恤金	48										
30305	生活补助	49										
30306	救济费	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30308	助学金	52										
30309	奖励金	5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5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6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2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3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64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65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66										
30906	大型修缮	67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8										
30908	物资储备	69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7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1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2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73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4										
310	资本性支出	75	11.17	11.17	11.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	11.17	11.17	11.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79										
31006	大型修缮	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1										
31008	物资储备	82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09	土地补偿	83										
31010	安置补助	8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85										
31012	拆迁补偿	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8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92										
31101	资本金注入	93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4										
312	对企业补助	95	38,196.23	38,196.23		38,196.23						
31201	资本金注入	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97										
31204	费用补贴	98										
31205	利息补贴	9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	38,196.23	38,196.23		38,196.23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1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103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04										
399	其他支出	1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108										
39910	资本性赠与	109										
39999	其他支出	110										

备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6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44,376.12	1,974.90	42,401.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32**		**145.32**
20113			**商贸事务**	**145.32**		**145.32**
2011308			招商引资	145.32		145.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832.00**		**23,832.00**
20602			**基础研究**	**23,832.00**		**23,832.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3,832.00		23,8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1**	**16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1**	**167.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4	111.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7	55.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5.17**	**98.03**	**2,307.14**
21004			**公共卫生**	**2,307.14**		**2,307.1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07.14		2,307.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04	59.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98	38.9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38.65**	**1,586.61**	**15,852.03**
21502			**制造业**	**16,312.15**	**1,586.61**	**14,725.53**
2150201			行政运行	1,586.61	1,586.61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04.53		13,604.5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121.00		1,121.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4.73**		**264.73**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5**	**122.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5**	**122.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53	104.53	
2210203			购房补贴	18.41	18.41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项目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44,376.12	1,774.86	175.92	199.23	346.56		329.59	111.54	55.77	57.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32**									
20113			**商贸事务**	**145.32**									
2011308			招商引资	145.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832.00**									
20602			**基础研究**	**23,832.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3,8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1**	**167.31**						**111.54**	**55.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1**	**167.31**						**111.54**	**5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111.54	111.54						111.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55.77	55.77							55.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5.17**	**98.03**								**57.87**
21004			**公共卫生**	**2,307.1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	2,307.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57.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04	59.04								57.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98	38.9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38.65**	**1,386.58**	**175.92**	**180.82**	**346.56**		**329.59**			
21502			**制造业**	**16,312.15**	**1,386.58**	**175.92**	**180.82**	**346.56**		**329.59**			
2150201			行政运行	1,586.61	1,386.58	175.92	180.82	346.56		329.59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04.5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121.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	**1,126.5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	1,126.5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4.73**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5**	**122.95**		**1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5**	**122.95**		**1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53	104.53								
2210203			购房补贴	18.41	18.41		18.41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小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38.98	1.17	104.53		353.69	4,393.87	22.50		23.70			4.85	31.57
					145.32							
					145.32							
					145.32							
38.98	**1.17**				**2,307.14**							
					2,307.14							
					2,307.14							
38.98	**1.17**											
	1.17											
38.98												
				353.69	**1,941.41**	**22.50**		**23.70**			**4.85**	**31.57**
				353.69	**1,941.41**	**22.50**		**23.70**			**4.85**	**31.57**
				353.69	188.87	22.50		9.46			4.85	31.57
					1,752.53			14.24				
		104.53										
		104.53										
		104.53										

商品和服务支出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50.45	53.94	44.46	5.12	152.02			20.28				6.34
		48.03	**44.46**					**20.16**				
		48.03	**44.46**					**20.16**				
		48.03	44.46					20.16				
	50.45	**5.91**		**5.12**	**152.02**			**0.12**				**6.34**
	50.45	**5.91**		**5.12**	**152.02**			**0.12**				**6.34**
		5.91		5.12	1.85			0.12				
	50.45				150.17							6.34

							对个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1,886.13	11.19	4.18	1.84	22.54		2,052.76						
32.67												
32.67												
32.67												
341.59						**1,965.55**						
341.59						**1,965.55**						
341.59						1,965.55						
1,511.87	**11.19**	**4.18**	**1.84**	**22.54**		**87.21**						
1,511.87	**11.19**	**4.18**	**1.84**	**22.54**		**87.21**						
10.61	11.19	4.18	1.84	22.54		57.12						
1,501.26						30.09						

2023年度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小计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物资储备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小计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11.17
												11.17
												11.17
												11.17

资本性支出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物资储备	土地补偿	安置补助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拆迁补偿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11.17											
	11.17											
	11.17											
	11.1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小计	资本金注入	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资本金注入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38,196.23					38,196.23	
						23,832.00					**23,832.00**	
						23,832.00					**23,832.00**	
						23,832.00					23,832.00	
						14,099.50					**14,099.50**	
						12,973.00					**12,973.00**	
						11,852.00					11,852.00	
						1,121.00					1,121.00	
						1,126.50					**1,126.50**	
						1,126.50					1,126.50	
						264.73					**264.73**	
						264.73					**264.73**	
						264.73					264.73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小计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经常性赠与	资本性赠与	其他支出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8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4.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5.92	30201	办公费	22.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9.2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6.56	30203	咨询费	9.46	310	资本性支出	11.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9.5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54	30206	电费	4.8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77	30207	邮电费	31.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8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	30211	差旅费	5.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3.69	30214	租赁费	1.8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1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1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2			
	人员经费合计	1,774.86					公用经费合计	200.04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9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42,401.22	42,401.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32**	**145.32**
20113			**商贸事务**	**145.32**	**145.32**
2011308			招商引资	145.32	145.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832.00**	**23,832.00**
20602			**基础研究**	**23,832.00**	**23,832.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3,832.00	23,8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7.14**	**2,307.14**
21004			**公共卫生**	**2,307.14**	**2,307.1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07.14	2,307.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852.03**	**15,852.03**
21502			**制造业**	**14,725.53**	**14,725.53**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04.53	13,604.5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121.00	1,121.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26.50	1,126.5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4.73**	**264.73**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4.73	264.73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收支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如部门/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1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如部门/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2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如部门/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3表

单位名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4.34	44.75	3.60		3.60	25.99	66.58	44.46	1.84		1.84	20.28	66.58	44.46	1.84		1.84	2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